

广元市朝天区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公 报

2013·第五号

目 录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纪要	3
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的讲话	4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 2013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	8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3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11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区人民政府 2012 年财政决算的决议	18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 201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	19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2 年财政决算（草案）及 201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1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2 年度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37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广元市朝天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调整方案的决议	47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的说明	48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同意双峡湖水库建设项目地方配套资金进行银行融资的决定	56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同意申请扩增贷款 5000 万元解决旅游景区建设资金的决定	57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同意将广元市朝天洞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扩增贷款本金及利息到期不能偿还部分纳入同期财政预算的决定	58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情况的审议意见	59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60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关于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71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情况的报告	75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组成人员出席会议名单	80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纪要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3年8月28日在朝天召开。会议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梁黎主持，副主任王长华、张浩广、王祝远、田新华和委员共21人出席会议。列席和应邀列席会议的有：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徐骁，区政协副主席苏茜萍，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红，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张登奉，区政府办、区政府督查室、区监察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区审计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城乡规划和住房保障局、区民政局、区农业局、区档案局、区国土资源分局、区金融办的负责人，两河口乡、麻柳乡、李家乡、小安乡的人大主席和部分区人大代表。会议传达了市委人大工作经验交流会、市六届人大常委会十七次会议和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暨组成人员学习会议精神（书面）；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2013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12年财政决算和201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2012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查和批准了2012年财政决算；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朝天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报告，审查和批准了《广元市朝天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调整方案》；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双峡湖水库建设项目地方配套资金进行银行融资、关于旅游景区建设扩增贷款、关于将广元市朝天洞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扩增贷款本金及利息到期不能偿还部分纳入同期财政预算等议案，作出了有关决定；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办理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情况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的执法检查报告、区人民政府落实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报告情况的报告（书面）、区人民检察院落实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审议意见的报告（书面）；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

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的讲话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 梁黎

(2013年8月28日下午)

各位组成人员、同志们：

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本次会议的各项议程即将进行完毕。

这次会议传达了市委人大工作经验交流会、市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和市人大常委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暨组成人员学习会议精神。7月上旬召开的市委人大工作经验交流会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省委十届三次全会和省委地方人大工作经验交流会精神，总结交流了我市人大工作经验，对我市今后一个时期的人大工作作了安排部署。特别是市委马华书记的重要讲话进一步明确了今后我市人大工作的目标任务、着力重点和具体要求。会后，我们及时召开党组会议、主任会议传达了会议精神，以党组文件形式印发了贯彻意见，并在区委常委会议上对传达和贯彻会议精神作了专题报告。经研究决定，区委将于9月中旬召开人大工作会议，总结我区人大工作经验，研究部署今后一个时期我区人大工作。希望大家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结合工作实际抓好贯彻落实，把我区人大工作推上一个新的台阶。

加强对计划、财政预算执行工作的监督，是人大常委会监督的重要内容。按照监督法的有关要求，本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十二五规划中期评估报告、半年计划执行、半年财政预算执行、2012年财政决算、审计工作报告，审查批准了十二五规划调整方案和2012年财政决算。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双峡湖水库建设项目地方配套资金进行银行融资、关于旅游景区建设扩增贷款、关于将广元市朝天洞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扩增贷款本金及利息到期不能偿还部分纳入同期财政预算三个议案，并作出了决定。前面，各位组成人员已进行了充分的审

议发言，我再综合谈几点意见：一是切实提高对十二五规划重要性的认识。本次会议审查批准的十二五规划调整方案，是建立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现状和对后两年发展形势科学分析的基础上，符合朝天实际，目标切实可行，对于加快建成全面小康和建设美丽朝天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希望区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要切实提高对规划重要性的认识，充分发挥规划对经济社会的总体指导和综合调控作用，严格规划执行，确保各项目标任务的顺利完成。二是全面完成2013年全年计划目标任务。要认真贯彻全区上半年目标推进暨经济形势分析会议精神，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实现。要狠抓招商引资，围绕“双百工程”目标，大力开展“招商攻坚年”活动，确保全年签约项目100个，签约资金50亿。要狠抓项目实施，全力推进30个重点项目的建设，带动全区180个项目加快推进。要狠抓产业发展，大力发展五大工业支柱产业，加快推进风能发电、中国七盘关国际石材城等项目和七盘关、仇坝、羊木工业园建设，力争将朝天工业集中区创建为省级经济开发区；大力提升五大农业特色产业，加快推进省级新农村示范片、转马文新农村示范片和文安现代农业（蚕桑）示范园区建设，确保年底顺利通过验收。加快发展以旅游为主的第三产业，扎实推进“双创”工作，加快水磨沟景区、雪溪洞景点建设，提升曾家山景区服务功能，不断完善旅游要素保障，强化景区管理，促进旅游产业效益提升。要狠抓民生改善，大力实施民生工程，加大扶贫攻坚力度，突出解决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热点、难点问题，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三是进一步加强财税工作。要加大税收征管力度，强化重点税源管理，大力组织非税收入，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要全力争取项目资金，及时研判国家政策，准确把握资金投向，确保年终到位项目资金在年初计划基础上有较大突破。要优化财政支出结构，进一步加大民生投入，着力构建民生财政，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全力保障重大项目建设资金。要严格预算执行，严格按照

《监督法》、《预算法》有关规定，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无预算不支出”原则，依法规范政府收支行为，要主动接受人大监督，实现政府与人大预算执行信息资源共享。要强化财政资金管理，进一步加大审计监督力度，重点做好对政府性投资项目、重点民生工程和重点专项资金的审计工作，不断提高审计监督的有效性和时效性。四是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区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对项目贷款使用全过程的有效监管，确保专款专用，要统筹处理好按期还贷与财政支付能力的关系，防范债务风险，保障我区财政平稳健康运行。

在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期间，共收到代表建议 116 件。涉及政府工作 115 件，涉及法院工作 1 件。区人民政府和区人民法院对建议办理高度重视，强化了组织领导，加大了督查力度，截止目前，116 件建议已全部答复完毕。这次会议对区人民政府和区人民法院的办理情况进行了审议，希望有关部门今后进一步克服重答复轻落实现象，努力提高建议办结率；进一步加强与代表的沟通联系，努力提高代表满意率；进一步健全办理工作的各项制度，增强办理工作规范性。

本次会议还听取和审议了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区人民政府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的执法检查报告。审议认为，区政府高度重视档案法贯彻工作，加大投入，强化管理，全区档案管理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同时，会议也指出了档案工作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希望区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积极整改，进一步推动我区档案工作再上新台阶。

这次会议还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检察院落实区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执法检查报告、关于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审议意见的情况。总的来说，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检察院对人大审议意见高度重视，逗硬落实，有效改进了工作。希望“一府两院”今后要继续做好人大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工作，确保审议

意见落到实处，见到实效。

依法决定重大事项，是人大常委会的一项法定职权。本次会议作出的关于批准区人民政府 2012 年财政决算、十二五规划调整方案等五项决议决定事关全区发展大局，区人民政府一定要做好这些决议决定的贯彻执行工作，区人大常委会也要加强跟踪监督，确保决议决定落到实处，为加快建成全面小康和建设美丽朝天做出积极贡献。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 2013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
审 议 意 见

区人民政府:

2013 年 8 月 28 日, 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 2013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审议认为, 区人民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按照区委六届六次全会和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 抢抓机遇, 克难奋进, 全区呈现出“经济快速增长、民生持续改善、城乡统筹发展、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上半年, 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得到较好执行, 全区 GDP 实现 14.53 亿元, 同比增长 10.9%; 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完成 7316 万元, 同比增长 21.4%; 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16.9 亿元, 同比增长 10.2%; 社消零完成 4.28 亿元, 同比增长 13.3%;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0135 元, 同比增长 10.2%; 农民人均现金收入 2788 元, 同比增长 13.6%。

审议指出, 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还存在一些问题: 一是部分经济指标没有完成半年计划; 二是项目推进不够理想; 三是特色产业还需进一步提升。

针对上述问题, 常委会建议:

一、采取切实有效措施, 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实现。下半年实现全年目标任务十分繁重和艰巨, 经济发展面临的形势复杂, 仍然存在许多不确定因素, 要认真贯彻全区上半年目标推进暨经济形势分析会议精神, 狠抓绩效管理, 切实强化“不进则退, 慢进亦退”的危机意识, 以奋发有为, 只争朝夕的精神状态, 加强经济运行监控, 强化工作措施, 对全年目标任务进行分析排队, 分别落实指导办法, 对完成较好的指标, 要

巩固成果，确保不下滑；对完成全年目标任务差距较大的指标，要针对具体原因，落实相应措施，力争获得明显改善；对部分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效益不理想形成的差距，要认真研究对策，着力弥补缺口，奋力冲刺后几个月，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实现。

二、更加突出项目带动，推进经济稳定增长。一是要继续围绕“双百工程”目标，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强力推进“招商强化年”活动，在紧追大项目力争尽快引进落地的同时，坚持“抓大不放小”，确保全年签约项目100个，签约资金50亿元。二是要全力推进30个重点项目的建设进程，带动区列180个项目加快推进，确保年内完成投资42.7亿。三是要狠抓项目储备和要素保障。要依托我区资源优势和国家投资政策导向，认真谋划、包装和推介重大项目特别是产业项目，下半年储备项目力争达到100个，总投资40亿元以上，要抓好水、电、气、运等要素保障，主动帮助企业争取优惠政策、资金补助。

三、更加突出产业发展，夯实经济发展基础。要针对我区产业发展实际，进一步提升产业发展水平，充分发挥工业的主导作用，农业的基础作用和服务业的支撑作用，把加快发展的基础夯实。工业上要加大要素保障力度，全力确保海螺水泥、海螺塑编、康康医疗等企业满负荷生产；要加快推进风能发电，中国棋盘关国际石材城等项目建设；要加快园区建设，基本建成七盘关工业园，加快推进仇坝、羊木工业园。农业上，要继续围绕提高整体效益，大力提升五大农业特色产业，努力在扩规模、提质量、创品牌、建机制、拓市场、增效益上下功夫，充分发挥园区积聚效应，带动农业特色产业实现新提升；要大力培育和扶持新型经营主体，完成和推广“陶园农场”模式；要加快推进省市新农村示范片建设和文安现代农业（蚕桑）示范园区建设进度，确保年底顺利通过验收。在服务业上，要不断完善旅游要素保障，加大旅游促销力度、加快商贸、物流发展。

四、更加突出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一是要大力实施市下我区九大民生工程，充分发挥民生工程在保增长、促发展、惠民生中的作用。二是要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积极打造民生财政，坚持新增财力向法定、民生和社会事业发展倾斜，突出解决影响群众生产生活的热点、难点问题，切实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抓好对上述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工作，并于2013年11月底将研究处理情况交区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征求意见后，书面报告区人大常委会。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13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2013 年 8 月 28 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杜喜宗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区长的委托，向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报告全区 2013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区人民政府在区委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贯彻执行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的议定决议，牢牢把握“稳定增势、科学发展、跨越发展”工作基调，大力开展“项目攻坚年、招商强化年、旅游效益年、园区决战年、城市建设项目年、民生改善年、作风提升年”活动，克难攻坚、务实创新，全区呈现出“经济快速增长、民生持续改善、城乡统筹发展、社会和谐稳定”的良好局面。1~6 月，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实现 14.53 亿元，增长 10.9%，增速居全市第二；规上工业增加值实现 7.52 亿元，增长 17.8%，增速居全市第一；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 16.9 亿元，增长 10.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 4.28 亿元，增长 13.3%，增速居全市第二；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实现 7316 万元，增长 21.4%，增速居全市第二；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0135 元，增长 10.2%；农民人均现金收入 2788 元，增长 13.6%，增速居全市第二，全区经济总体保持持续快速增长势头。

（一）项目投资稳定增长。一是项目建设扎实推进。1~6 月，全区共实施项目 89 个，其中：竣工投产项目 27 个，加快建设项目 62 个；省市区 30 个重点项目推进有序，完成投资 7.06 亿元，其中：省市 10 个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5.1 亿元。二是招商引资卓有成效。“双百工程”深入实施，曾家山泉水开发、海螺水泥制品、城市开发与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取

得突破性进展，1~6月，全区招商引资到位市外资金14.61亿元，增长14.4%，完成年度目标的58.4%。三是争取资金成效明显。1~6月，全区共向上争取到位资金4.57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5373万元，同比增长13.3%。四是社会融资不断拓展。积极争取金融机构信贷支持，工商银行朝天支行、贵商村镇银行朝天支行顺利开业运营，筹建了国信小额贷款公司，与工商银行广元分行、广元贵商村镇银行签署了23.65亿元的金融战略合作协议，积极支持和帮助20余家企业和实体经济融资9834万元，完成了中子土地整理项目融资4000万元。

（二）产业发展步伐加快。一是工业经济加速壮大。1~6月，全区全部工业总产值实现23.7亿元，增长27%，西储粮油、棒仁食品等重点工业项目快速推进，海螺水泥、海螺塑编实现满负荷生产。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完成投资6300余万元，新增园区建设面积0.49平方公里；中子工业园启动更名和拓展工作，即将完成安置房及配套工程建设，10个入园工业项目中3个已建成投产，7个正在加快建设；大巴口工业园安置房建设加快推进；仇坝工业园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羊木工业园已启动主干道建设前期工作。积极做好园区上档升级工作，出台了《朝天区工业园入园项目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了我区工业项目准入、运作和管理；省级开发区申报工作大力推进，正在加快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产业发展规划、规划环评、土地集约利用评价等申报材料。二是特色农业质效并举。大力发展五大农业特色产业，1~6月，新栽植核桃6200亩，核桃产量有望突破2万吨；种植蔬菜16万亩，建成蔬菜标准化生产基地6万亩，实现产量12.7万吨；出栏生猪12.9万头、家禽122.9万只、繁育土鸡苗1280万羽；栽培香菇1200万袋，实现产量1.2万吨；种植木耳540万椽，实现产量680吨；春夏蚕发种1.5万张，预计产茧1.02万担。“朝天核桃”创建中国驰名商标、“曾家山蔬菜”创建全省著名商标工作深入推进。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有序推进，文安现代农业（蚕桑）园区建设进程加快，曾家山、羊木和中子等现代农业园区进一步巩固提升。曾家山和

广陕高速朝天段两个省级新农村示范片建设有序推进，启动并加快推进了“转马文”市级新农村示范片建设。三是三产发展效益凸显。旅游业加快发展，明月峡景区维修提升工作全面完工，景区服务一条街建设有序推进；雪溪洞景区一期建设全面完成，二期工程加快建设；水磨沟景区创 3A 工作深入推进，力争 9 月迎省检；曾家山景区得到巩固提升。1~6 月，全区共接待游客 128.17 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 5.78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50.73%、35.05%。商贸物流业发展态势良好，引进并开业了汇集、福龙等大中型超市，明月峡服务一条街、天狼物流企业配套建设加快推进，积极开展了“曾家山菜系”品鉴活动，编制了《城乡商业网点规划》和《朝天区物流产业发展规划》。

（三）城乡建设统筹推进。一是新型城镇化进程加快。世行二批次“九路一桥一厂”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小中坝棚户区改造二期、鑫地源·首府、锦绣家园等房地产开发项目加快推进，先后审定通过了小峨眉公园规划、小中坝河堤整治方案、曾家山产村一体区域发展总体规划、羊木镇发展总体规划等一批规划，城市规划馆已进场建设，中心城区形象不断提升，羊木、中子、曾家、平溪等城镇实现扩容提质。二是基础设施不断夯实。飞仙关嘉陵江大桥、清风峡嘉陵江大桥、大羊快速通道、朝天嘉陵绿道等一批重点交通项目积极推进，青林至水磨沟道路、瓦子坝桥、菜子坝桥等工程全面竣工，县乡公路水毁恢复工程有序实施，完成通村公路建设 46 公里、小码头整治 7 个、人行渡改桥 4 座，农村交通体系日益完善；水利、电力、能源等基础设施加快建设，建成标准农田 0.56 万亩，新建沼气池 1753 口。

（四）民计民生持续改善。一是民生工程有效实施。上半年，市下我区九大类 128 个民生项目（除 5 个待下达外）基本达到或超过时间进度。二是社会保障不断加强。上半年，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695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5.4 万人，完成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 750 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 以内；养老、医疗等五项保险累计参保 13.98 万人次。

三是社会事业全面进步。认真落实“两免一补”、营养餐计划等民生政策，朝天中学高考文考本科上线183人；新农合参合率达98%，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上网采购率和集中支付率均达100%；人口自然增长率为1.48‰；区图书馆全面免费开放，“朝天麻柳刺绣”在第四届中国成都国际非物质文化遗产节上参展并获奖。四是扶贫开发扎实推进。全区8个整村推进扶贫项目和1个连片扶贫项目全面启动，2012年度以工代赈项目均如期竣工，成功争取李家以工代赈片区综合开发项目，上半年减少农村贫困人口2800人。五是生态环境日益改善。上半年，营林造林5200余亩，二专线（朝天段）通道绿化建设基本完成；“创模”工作稳步推进，海螺水泥脱硝治理工程提前竣工，公共机构节能减排工作深入开展；羊木镇、沙河镇等6个生态乡镇建设规划已通过专家评审。

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总体来看，上半年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态势良好、成效明显，但仍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产业发展形势严峻。农业方面，受冬干春旱、禽流感 and 汛期洪涝灾害等因素影响，种植业和畜牧养殖业受到较大影响，导致农民增收压力较大；工业方面，具有支撑力作用的大项目不多，新建项目短期内不能形成较强的带动能力，部分新签约项目落地难、推进慢；三产方面，旅游上，雪溪洞景区建设任务还比较繁重，汛期持续降雨、景区排危等因素对旅游收入产生较大影响；商贸方面，限上企业规模小、占比少，消费总体有所下滑，缺乏消费热点拉动。二是项目投资后劲乏力。上半年，全区亿元以上大项目仅5个，5000万元以上项目21个，规模普遍偏小，且重点项目推进不够平衡，30个重点项目中只开工了14个，累计完成投资仅占年度计划的21%。三是要素保障还需加强。企业融资难度加大，原材料、用工成本上升，导致企业获利空间受限；新财源培植乏力，财政收支压力较大；土地供需矛盾日益尖锐，结构性缺工矛盾突出。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进一步采取积极措施，在发展中下大功夫认真加以解决。

三、下半年主要工作

下半年，我们将认真盘点主要指标完成进度，找准薄弱环节，强化推进举措，确保圆满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一）强化项目投资，拉动经济稳定增长。一是加强项目谋划储备。按照“成熟一批、充实一批”的项目续接机制，抓紧谋划一批支撑作用强的重大项目，确保下半年储备项目 100 个，总投资 40 亿元以上。二是抓好新项目开工。积极创造条件，主动协调服务，及早着手做细项目前期各项准备工作，确保下半年开工项目 30 个以上，总投资 20 亿元以上。三是加速推进在建项目。坚持定期督查通报制度，加强项目进度管理，及时调整和安排好在建项目施工计划，加快推进 62 个在建项目建设进度，尤其抓好 30 个重点项目建设，力争下半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8 亿元以上，增长 8 % 以上。四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力争曾家山泉水开发、海螺水泥制品、神华煤炭储运等一批重点项目尽快签约落地，确保全年签约项目 100 个，签约资金 50 亿元以上。

（二）突出主导产业，增强经济发展后劲。一是做大做强工业。加强重点企业培育，争取麻柳刺绣、利源商砼、靠山王食品加工、千珍粉体 4 家企业进规；抓好现有 27 家规上企业的运行调度，加大要素保障力度，全力确保海螺水泥、海螺塑编、康康医疗等企业满负荷生产。加快推进风能发电、中国七盘关国际石材城等项目建设，基本建成中子工业园，加快推进仇坝、羊木工业园建设，有序推进省级经济开发区创建进程。二是稳步提升农业。抓好五大农业特色产业发展，重点抓好畜牧产业的填槽补栏、疫病防控和高山露地绿色蔬菜产业的市场营销、秋菜种植等工作；加快推进两个省级新农村示范片、“转马文”百里新农村示范片和文安现代农业（蚕桑）示范园区建设。三是加快发展服务业。扎实推进“双创”工作，完成水磨沟景区创 3A 和雪溪洞景点建设，不断提升曾家山、明月峡景区；加大旅游促销力度，切实提升旅游产业效益。大力发展商贸物流业，完成明月峡景区服务一条街建设，积极引进物流企

业，培育发展业态，力争将朝天纳入全省物流产业发展规划。

（三）推进统筹互动，加快城乡建设进程。一是加快城镇建设步伐。完成世行二批次“九路一桥一厂”建设，加快推进潜溪河廊桥等项目建设，启动潜溪河漂流项目建设，加快小中坝旧城区改造步伐，稳步推进草房沟城市新区开发；围绕全省“百镇建设试点行动”，抓好羊木、中子、曾家等中心集镇的“产村一体”建设，确保全年城镇化率提高2个百分点以上。二是不断完善基础设施。加快推进交通项目建设，开工朝天嘉陵绿道、清风峡嘉陵江大桥、大羊快速通道等一批重点交通项目及羊花路改建工程，竣工转马路、青林滑雪场道路、飞仙关嘉陵江大桥等在建项目，加强道路养护管理，有序推进杨家沟危桥治理、70公里道路安保工程等配套设施建设，努力构建安全畅通的公路网络。加快双峡湖水库建设进度，继续抓好农田水利、电力等基础设施建设。

（四）保障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一是统筹发展社会事业。认真落实“两免一补”、营养改善计划等各项教育惠民政策，抓好秋季入学各项准备工作。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强乡镇卫生院规范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医疗服务质量；加强妇幼保健、食品安全、疾病防控等工作，推进人口与计生、文化广播影视和体育等事业协调发展。二是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积极实施就业培训与转移劳动力就业工程，确保下岗失业人员和失地无业农民实现再就业；努力扩大社会保险制度覆盖面，切实提高保障水平。三是加大扶贫攻坚力度。大力实施《秦巴山片区（朝天区）区域发展与扶贫攻坚实施规划》和产业扶贫专项规划，抓好市下我区九大民生工程建设。四是切实加强社会管理。深化发展环境治理，巩固平安朝天创建成果，扎实做好信访、维稳和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区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朝天区 2013 年上半年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表

项目内容 指标名称	单位	2013 年全年目标				区定“双过半” 目标任务		上半年完成情况				
		市下目标		区下目标		绝对值	占年度 目标%	绝对值	比上年 ±%	增速 排位	完成区 “双过半” 目标%	完成市下 年度目 标%
		绝对值	比上年 ±%	绝对值	比上年 ±%							
1.生产总值 (GDP)	万元	346000	13.5	350000	13.5	175000	50.0	145307	10.9	第二	83.0	42.0
其中：第一产业	万元			68000	5.0	29800	43.8	29128	3.3		97.7	
第二产业	万元			198000	17.6	105200	53.1	80820	16.2		76.8	
其中：工业	万元			188000	18.0	100000	53.2	75950	16.3		76.0	
建筑业	万元					5200	—	4870	15.6		93.7	
第三产业	万元		10.0	84000	11.5	40000	47.6	35359	7.6		88.4	
2.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万元	178000	21.8	180000	21.0	95000	52.8	75156	17.8	第一	79.1	42.2
3.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340000	8.0	340000	8.0	180000	52.9	169083	10.2	第六	93.9	49.7
4.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万元	93000	15.1	94000	15.0	46500	49.5	42806	13.3	第二	92.1	46.0
5.地方公共财政收入	万元	14259	13.0	14260	13.0	7200	50.5	7316	21.4	第二	101.6	51.3
6.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9928	15.0	19228	15.0	10120	52.6	10135	10.2	第五	100.1	50.9
7.农民人均纯收入 (季度为现金收入)	元	6140	16.0	6087	16.0	3044	50.0	2788	13.6	第二	91.6	45.4
8.招商引资	万元	250000	13.6	250000	13.6	150000	60.0	146100	14.4		97.4	58.4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区人民政府 2012 年财政决算的决议

2013 年 8 月 28 日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了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2 年财政决算的报告》和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2 年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会议结合审计工作报告和区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的初审报告，对广元市朝天区 2012 年财政决算报告进行了审查，决定批准广元市朝天区 2012 年财政决算。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 201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审议意见

区人民政府:

2013 年 8 月 28 日，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 201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审议认为，上半年，区人民政府及其财税部门认真落实区委六届六次全会和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主题，突出“稳定增势、科学发展、跨越发展”主基调，坚持依法理财，科学理财，民主理财，统筹兼顾，增收节支的方针。全区财政收入实现了同比稳定增长。在预算支出方面，通过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重点保障了机构运转、民生工程、重点建设项目、重大产业发展等资金需求，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审议指出，上半年财政运行中仍然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受房地产市场影响，土地出让收入大幅下滑，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仅完成预算的 16.9%。二是由于部分政府性债务已进入偿还期，加上历年重点项目建设借款占用资金等因素，导致财政资金调度异常困难。三是财政收入的有限增长与财政刚性支出范围不断扩大的矛盾十分突出，财政收支平衡难度大。

针对上述问题，常委会建议：

一、加强收入征管，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区人民政府及其财政部门要围绕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今年财政预算目标，准确把握经济发展态势，积极应对财政收入可能出现的各类问题。一是要继续加强项目税收的跟踪管理，对重点税源的监督管理，努力提高“项目攻坚年”，对财政收入的贡献率。二是要继续加强收入征管的组织协调，在加强区财政、税务、审计等部门间协调的同时，还应加强同市相关部门的协调，确保境内税源依法全面征收、足额及时解缴入库。三是要继续强力组织非税收

入，确保年初下达目标任务的全面完成。

二、力争项目资金，不断优化支出结构。要认真研判国家政策，准确把握资金投向，适时报送项目资料，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全面落实奖惩办法，确保年终到位项目资金在年初计划的基础上有较大突破。要进一步调整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改善民生投入，切实解决就业、社会保障、教育、卫生、“三农”、维稳等民生问题，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采取有效措施，支持重点项目建设、重大产业发展，进一步增强经济增长的活力和动力。

三、完善预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要严格执行《预算法》，不断完善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按照先有预算，后有支出，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依法规范政府支出行为；要强化项目支出管理，合理安排预算支出进度，严格控制预算支出追加，提高预算执行约束力。要认真贯彻《监督法》，年内实现政府与人大预算执行信息资源共享，追加预算要及时向人大报告，主动接受监督，预算确需调整，区人民政府相关部门应依法在10月上旬向人大提出调整方案。

四、强化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要加强财政绩效和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不断深化各项财政改革，进一步提高财政依法理财的水平，要进一步完善财政资金管理制度，加强对部门和项目资金使用单位的监管，加强对重点财政收入领域的监管。要加大审计监督力度，重点做好对政府性投资项目，重点民生工程、重点专项资金的审计工作，对审计查出的问题，要高度重视，严格责任追究，切实加强对整改情况的跟踪监督，不断提高审计监督的有效性和时效性。要高度重视审计工作，充分理解和切实解决审计工作的困难和问题。

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要抓好对上述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工作，并于2013年11月底将研究处理情况交区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征求意见后，书面报告区人大常委会。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12 年财政决算（草案）及 201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
报 告

2013 年 8 月 28 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张满德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会议报告我区 2012 年财政决算（草案）及 201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查。

一、2012 年全区财政决算情况

（一）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区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2 年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为 12600 万元，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 5516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为 6671 万元。

2012 年，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2619 万元，比上年 10818 万元增加 1801 万元、增长 16.65%，比预算数 12600 万元增加 19 万元、增长 0.15%，比预算调整数 12600 万元增加 19 万元、增长 0.1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8996 万元，比上年 8119 万元增加 877 万元、增长 10.80%；非税收入完成 3623 万元，比上年 2699 万元增加 924 万元、增长 34.23%。上划中央收入完成 5311 万元，比上年 4279 万元增加 1032 万元、增长 24.12%。上划省级收入完成 3549 万元，比上年 2889 万元增加 660 万元、增长 22.85%。上划市级收入完成 109 万元，比上年 38 万元增加 71 万元、增长 186.84%。区公共财政预算总收入完成 21588 万元，比上年 18024 万元增加 3564 万元、增长 19.77%。

1、区公共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20519 万元，比上年 93608 万元增加 26911

万元、增长 28.75%，比年初预算 55168 万元增加 65351 万元、增长 118.46%，比预算调整数 80310 万元增加 40209 万元、增长 50.07%。一是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2619 万元，比上年 10818 万元增加 1801 万元、增长 16.65%，比年初预算 12600 万元增加 19 万元、增长 0.15%，比预算调整数 12600 万元增加 19 万元、增长 0.15%。二是上级补助收入完成 105657 万元，比上年 79604 万元增加 26053 万元、增长 32.73%，比年初预算 42568 万元增加 63089 万元、增长 148.21%，比预算调整数 65467 万元增加 40190 万元、增长 61.39%；三是转贷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000 万元，较上年持平，比年初预算增加 2000 万元，较预算调整数持平；四是上年结余 243 万元，比上年 1186 万元减少 943 万元、下降 79.51%，比年初预算增加 243 万元，较预算调整数持平。

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实现 120508 万元，比上年 93365 万元增加 27143 万元、增长 29.07%，比年初预算 55168 万元增加 65340 万元、增长 118.44%，比预算调整数 80310 万元增加 40198 万元、增长 50.05%。一是全区本年实现支出 120434 万元（见附件 2），较上年 93280 万元增加 27154 万元、增长 29.11%，比调整数 80176 万元增加 40258 万元、增长 50.21%；二是上解上级支出 74 万元，比上年 85 万元减少 11 万元、下降 12.94%，比年初预算数 134 万元减少 60 万元、下降 44.78%，比预算调整数 134 万元减少 60 万元、下降 44.78%。

2012 年初预算预留预备费 1015 万元全部安排用于提高公务员津贴补贴及事业人员绩效工资标准支出；转贷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000 万元全部安排用于兰渝铁路资本金投入。

2012 年度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品迭后结余 11 万元，年度决算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130 万元，比上年 11876 万元增加

5254 万元、增长 44.24%，比年初预算 6671 万元增加 10459 万元、增长 156.78%，比预算调整数 8465 万元增加 8665 万元、增长 102.36%。一是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8974 万元，比上年 7089 万元增加 1885 万元、增长 26.59%，比年初预算 6671 万元增加 2303 万元、增长 34.52%，比预算调整数 6725 万元增加 2249 万元、增长 33.44%。主要原因是土地有偿使用收入及地方教育附加收入增收。二是上级补助收入完成 8156 万元，比上年 4787 万元增加 3369 万元、增长 70.38%，比年初预算增加 8156 万元，比预算调整数 1740 万元增加 6416 万元、增长 368.74%。

201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7130 万元，比上年 11876 万元增加 5254 万元、增长 44.24%，比年初预算 6671 万元增加 10459 万元、增长 156.78%，比预算调整数 8465 万元增加 8665 万元、增长 102.36%。

201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品迭后，年度决算持平。

(二) 贯彻落实《人大常委会监督法》有关情况

1、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12 年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261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5657 万元，转贷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000 万元，上年结余 243 万元，全年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20519 万元。2012 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实现 120434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4 万元，全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总计 120508 万元。2012 年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年度决算实现了收支平衡、略有结余。201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1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17130 万元，201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年度决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2、法定支出执行情况

2012 年，我区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切实加大法定支出保障力度，各项法定支出得到了有力保障，农林水事务、教育、科技等法定重点支出同口径增幅均高于全区财政经常性收入增幅。

(1) 教育支出。全年实现教育支出 27928 万元，较上年增加 11534 万元、增长 70.36%。

(2) 科学技术支出。全年实现科学技术支出 365 万元，较上年增加 63 万元、增长 20.86%。

(3) 农业支出。全年实现农业支出 15156 万元，较上年增加 3329 万元、增长 28.15%。

3、部门预算制度建设及改革推进情况

2012 年，我区不断完善财政管理制度，修订了《朝天区财政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部门综合预算管理，积极推进预算编审改革，不断健全政府预算体系，统筹安排政府性资金，逐步建立起政府主导的预算决策机制。积极推进绩效预算改革，绩效预算管理体系不断深化完善，进一步强化财政资金监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加强财政基础管理，公用经费定额、财政投资评审、国库集中收付、公务卡、政府采购、非税收入管理等重点改革进一步深化。大力推行部门综合预算提交区人民代表大会审查工作，将区委农工委等 10 个预算单位及 25 个乡镇的部门综合预算提交区人民代表大会审查，审查资金量占部门综合预算资金总量的 30.15%，预算透明度进一步提高。区人代会结束一个月内，按时批复了部门综合预算。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全区预算单位一般预算支出执行进度均达到 95%以上。

4、区人大审查决议的执行情况

区人民代表大会和区人大常委会审查财政预算、预算执行及财政决算报告时，就进一步改进预算编制、加强预算管理、深化财政改革、强化财政监督等提出了很好的意见和建议。对此，区政府高度重视，责成相关部门深入调查研究，制定有效措施，切实加以整改落实。同时，严格执行区人民代表大会和区人大常委会对财政预、决算报告的审议意见和决定。对代表的意见进行认真研究与回复，认真制定实施计划，不断改进工作。

(三) 财政收支预算执行体现的主要特点

1、财政收入持续增长，收入质量出现下滑。2012年，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12619万元，同比增长16.65%，在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结束之后，财政收入仍保持了持续增长势态。税收收入占地方公共财政收入的比重达71.29%，同比下降4个百分点，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质量呈现下降趋势。

2、财政支出大幅增加，收支矛盾十分突出。随着财政保障范围不断扩大，保障水平逐年增高，财政用于保运转、改善民生等方面的刚性支出大幅增加。2012年，财政收入总量达到13.76亿元、增幅30.49%，但扣除保障性基本支出后用于促进发展的可用财力总量仍然很小，财政保障能力与促进发展需求差距很大，财政收支矛盾仍然十分突出。

3、财政改革不断推进，财政运行情况较好。坚持推进财政体制和预算管理改革，不断完善公共财政体系，努力构建基础稳固、职能健全、运行高效、管理规范公共财政体系，大力推进财政改革向纵深发展。强化财政调控能力，健全政府预算体系，改革预算决策模式，整合政府财力保障重点，在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的情况下，积极创新理财思路、制度机制、政策手段和管理方法，确保了全区运转及民生支出需求，有效推进了区重点项目建设，财政运行情况较好。

(四) 2012年所做主要工作及成效

2012年，面对宏观经济增长趋缓下行的不利形势，全区财税部门强化征收举措保增长，优化支出结构强保障，实施绩效考核严管理，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1、狠抓收入组织，财政实力显著增强。区公共财政收入完成120519万元，同比增长28.75%，其中区地方公共财政收入完成12619万元，同比增长16.65%，财政收入保持了持续稳定增长。项目资金争取保持强劲增长态势，取得了历史性突破，到位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46836万元，同

比增长 21.09%；到位专项补助资金 58821 万元，同比增长 43.73%。同时积极开展重点项目融资，有效增加了可用财力，切实增强了我区财政实力。

2、优化支出结构，切实履行财政保障职能。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在资金拨付上坚持保工资、保运转、惠民生、促发展，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实现 120508 万元，是年初预算的 2.2 倍。保障了干部职工工资、津贴等按时足额发放；保障了重点公共领域、民生工程等资金需求；实现了农林水事务、教育、科技等法定重点支出同口径增幅均高于全区财政经常性收入增幅。同时通过多种方式加强资金组织筹措，保障了新村建设、工业园区、农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等全区众多重点项目建设巨大的资金需求。全区项目建设、投资强度、民生保障力度等呈现前所未有的发展态势。

3、深化财政改革，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突破性推进绩效评价、公务卡管理改革，扎实开展部门预算编制改革工作，深入推进细化预算和综合财政预算，提高了预算透明度，强化预算约束，规范预算分配行为，减少资金浪费，进一步强化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深化财政集中支付改革，稳步推进“金财工程”，积极开展非税收入改革和社会综合治税，各项改革均取得明显成效，公共财政体系逐步完善，财政税收对经济社会的调节作用得到了较好发挥。我区成为乡镇财政所标准化建设试点县区，全市乡镇财政所标准化建设现场会在我区成功召开，其模式在全市财政系统推广。

二、2013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3 年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为 14259 万元，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 651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为 3848 万元。2013 年上半年完成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73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650 万元，实现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52618 万元、政府性基

金预算支出 481 万元。

(一) 区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

1、区公共财政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3 年 1-6 月，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7316 万元，比上年同期 6026 万元增加 1290 万元、增长 21.41%，占年初预算数 14259 万元的 51.3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242 万元，比上年同期 3793 万元增加 1449 万元、增长 38.20%，占年初预算数 7500 万元的 69.89%；非税收入完成 2074 万元，比上年同期 2233 万元减少 159 万元、下降 7.12%，占年初预算数 6759 万元的 30.69%。上划中央收入完成 4388 万元，比上年同期 2021 万元增加 2367 万元、增长 117.12%；上划省级收入完成 1813 万元，比上年同期 1826 万元减少 13 万元、下降 0.71%；上划市级收入完成 37 万元，比上年同期 77 万元减少 40 万元、下降 51.95%；区公共财政预算总收入完成 13554 万元，比上年同期 9950 万元增加 3604 万元、增长 36.22%。

2013 年 1-6 月，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实现 52618 万元（见附件 4），占年初预算数 65135 万元的 80.78%，比去年同期 40278 万元增加 12340 万元、增长 30.64%。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3 年 1-6 月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50 万元，占年初预算 3848 万元的 16.89%，比去年同期 1231 万元减少 581 万元、下降 47.2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土地有偿使用收入及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分别同比减少 396 万元、143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650 万元，占年初预算 3848 万元的 16.89%，比去年同期 1231 万元减少 581 万元、下降 47.20%。

(二) 财政收支预算执行体现的主要特点

1、公共财政收入稳步增长，政府基金收入呈现下滑。2013 年上半年，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同比增速达到 21.41%，较上年同期增速提高

2个百分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实现了稳步增长。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占比达到71.65，较上年同期提高8个百分点，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质量呈现上升趋势。其主要原因：一是加大历欠税收清缴力度，入库历欠耕地占用税1440万元；二是广元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生产性固定资产进项抵扣增值税于2012年底结束，同时，该企业2013年上半年经营情况良好，带动增值税及企业所得税大幅增长。

2、公共财政支出快速增长，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增大。随着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投入使用，行政事业单位行政运行成本大幅增加，加之为了实现灾后振兴计划，加速产业发展，推进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额度较大，同时，提高社会保障和就业，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推进各项民生工程项目建设，融资贷款还本付息，兰渝铁路资本金投入，落实教育发展纲要、促进医疗卫生事业加快发展及进一步规范津补贴政策实施等新增刚性支出额度大，年度内财政支出将大幅增加，可用财力增长幅度与之严重不匹配，收支矛盾异常突出，财政保障压力十分巨大。

3、政府基金收入进度缓慢，财政资金调度十分困难。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仅完成650万元，占年初预算3848万元的16.90%，较上年同期减少581万元、下降47.20%。其主要原因是受房地产市场影响，土地出让收入大幅下滑。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进度十分缓慢，加之年度支出资金需求额度较大，严重影响区重点工程建设资金保障，加大了财政资金调度困难。

4、地方政府历史债务较大，财政运行风险难以降低。经初步统计，截止2012年底历史债务累计达54869.95万元（不含乡镇及村级债务、灾后重建债务及交通、水利、国土、城建等部门未纳入财政统计的债务）。我区各类历史债务大部分都已逾期，现处于还债高峰期，今年急需偿还地方债权转贷资金及融资贷款还本付息近6500万元。近年来，区财政积极筹措资金逐步消化历史债务，并争取债务豁免政策，但全区历史债务总额

仍然较大。政府性历史债务一定程度上影响了财政正常运转。

三、2013年上半年所做的主要工作及成效

(一) 全区经济平稳发展，财政收入稳步增长。今年以来，全区经济运行总体呈现稳步发展的良好态势，工业生产稳步增长，固定资产投资高位运行，上半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完成工业总产值 20.4 亿元，同比增长 28.6%；全区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 17.2 亿元，同比增长 12.1%；完成工业增加值 8.4 亿元，同比增长 19%，在经济较快发展的有力带动下，财税部门加强收入征管，强化责任考核，密切关注经济运行和财政发展形势对组织收入的影响，有针对性地提出应对措施，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税源的有效监控，采取综合治税措施，最大限度地把经济发展成果反映到财政收入上来，同时不断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双过半”任务，实现了 27.04% 的增幅。

(二) 主体税种增势强劲，收入结构更加合理。上半年，税收收入完成 5242 万元，同比增收 1449 万元，增长 38.20%，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中税收收入的比重为 71.65%，比上年同期提高 8 个百分点。增值税完成预算的 52%，同比增长 131.51%；企业所得税完成预算的 97.17%，同比增长 156.83%；主体税种中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增收 740 万元，占收入增收总额的 51.07%。地方税收中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契税等增幅较高，合计增收 838 万元，占全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增收总额的 64.96%，非税收入完成 2074 万元，占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28.35%，财政收入结构更趋于合理。

(三) 抢抓各项政策机遇，项目资金争取成效显著。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认真研究财政政策对接点，分析研究国家产业政策投资重点，抢抓各项政策叠加机遇，立足我区生态建设、城镇化建设、工农业园区建设、农副产品精深加工、旅游产业开发等财源载体，财政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大争取力度，积极与发改、经信、农口、教科、卫生、交

通、城建等部门和乡镇的配合，选准选好上报项目，全力争取中央及省市政策和资金支持。上半年，共向上争取项目资金 45762.33 万元，同比增加 5372.68 万元，增长 13.30%；同时积极开展重点项目融资，支持 20 余家企业和实体经济发展，融资 9834 万元，有效缓解了财政支出压力，为全区民生保障和项目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财力保障。

（四）强化支出时效管理，各类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上半年，在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资金调度困难，财政保障压力加大的情况下，财政部门把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放在首位，加大专项资金争取力度，合理调度资金，财政支出时效性管理成效显著，各类重点支出得到了及时有效保障。截止 6 月底，教育、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农林水事务支出分别为 14403 万元、6144 万元、7188 万元、4224 万元，同比分别增长 18.81%、18.34%、23.27%、16.88%。同时多方筹措资金，全力保障了省、市、区政府承诺“为民办实事”项目的顺利实施。

（五）推进各项财政改革，财政管理水平显著提升。继续深化部门预算改革，科学准确进行预算编制，扩大集中支付范围，启动实施动态监控，全面推进公务卡改革，积极推进财政预算信息公开。上半年，共组织实施政府采购 129 宗次，节约资金 446.5 万元，节约率达 15.18%；完成财政投资评审项目 50 个，审减资金 1910.03 万元，资金综合审减率达 15.51%。加强国有资产日常管理，积极推行国有资产标准化管理。自觉接受人大、审计监督，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带头落实各项管理规定，以财政监督为重要方式强化财政资金支出、使用绩效评价，与区纪委一道，对全区 25 个乡镇财政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展开“拉网式”大检查，确保财政资金用在政府所想、群众所盼、事业所需的地方。

四、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

一是完成全年收入任务的压力仍然较大。上半年入库历欠耕地占用税 1440 万元，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实现了稳步增长，但我区骨干财源缺

乏，财源结构单一，加之去年以来受国内外市场因素影响，工业经济发展呈下行趋势，部分重点纳税企业处于下滑状态，当前，工业企业市场环境仍未好转，另外，从8月1日起全省开展“营改增”试点，也将会成为今年减税因素，完成财政收入压力很大。二是收支矛盾突出。需要财政保障的各项重点支出压力不断增加，财政担负的刚性支出范围不断扩大。另外，区级财政承担的法定支出和各项关注民生的政策性配套资金增幅较大，教育、科技、农业支出的增幅要求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的增幅，各级为民办实事项目和政府投资项目都要求区级财政按比例配套，财政收支平衡压力逐年增大。三是财政资金调度困难。目前，部分政府性债务已进入偿还期，加上历年重点项目建设借款占用资金，财政资金调度异常困难。

五、下半年工作主要打算

（一）加强收入征管，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进一步创新工作思路，继续加大协调配合力度，不断健全收入协调机制，形成工作合力，增强组织收入的前瞻性、主动性、科学性。加强对重点企业、重点行业 and 重点项目税收征管，严格税收执法，全力组织好收入征管工作，确保各项税收及时、足额、均衡入库。加强非税收入的规范化管理，积极推进非税收入收缴管理改革，确保各项非税收入全额及时收缴入库，确保全年财政收入任务的圆满完成。

（二）加强支出管理，提高财政支出时效性。进一步调整支出结构，压缩一般性支出，切实保障各项重点支出需要。继续增强加快发展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加大工作力度，从增收节支、调整结构、保证重点、加快支出进度上下功夫；加强部门衔接，及时了解重点项目实施进度和资金落实情况，尽力落实配套资金，加强管理监督，确保专款专用；继续强化资金调度，提高财政保障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预算执行管理的质量和水平。

（三）准确把握政策，积极争取上级支持。加强部门之间的协作配合，抓住国家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机遇，围绕国家产业政策导向，深刻理

解政策内涵和支持发展循环经济、鼓励节能减排的财税政策，积极争取资金。牢固树立抓项目促发展的理念，在加大争取一般性转移支付的同时，大力争取中央和省市对我区重点项目、基础设施项目的资金倾斜力度。通过各种渠道及时搜集、整理中央和省市的各类投资政策信息，敏锐把握支持重点和趋向，积极做好项目储备和申报工作，推动区域经济转型跨越发展。

（四）深化财政改革，努力提高科学理财水平。全面推进预算管理改革，实行“阳光财政”，完善编制部门预算的程序和方法，提高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深入推进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进一步扩大国库集中支付范围，大力压缩和减少中间环节，加强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全面推进公务卡改革，建立健全严格的奖惩机制，严格控制大额现金提取，强化公务支出管理。进一步创新政府采购运行机制和监督体系，加快财政信息化建设步伐，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建设。

（五）加强财经监督，不断优化资金使用效益。加大财政监督检查力度，将财政监督关口前移，把财政监督融入财政管理和财政资金运行的全过程，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跟踪问效管理，逐步建立起科学的财政支出效益评价体系，建立和完善政府投资项目论证管理制度。严格会计行业监管，强化会计人员素质教育和诚信建设，加大企业、单位会计信息的监督检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不断规范财经秩序。

- 附件：1、广元市朝天区 2012 年财政决算收入情况表
2、广元市朝天区 2012 年财政决算支出情况表
3、广元市朝天区 2013 年 1-6 月财政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4、广元市朝天区 2013 年 1-6 月财政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附件 1

广元市朝天区 2012 年财政决算收入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12 年 预算数	2012 年 预算调 整数	2012 年 完成数	完成数较预算 数增（减）比 例	完成数较预算 调整数增 （减）比例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合计	12,600	12,600	12,619	0.15%	0.15%
一、税收收入小计	9500	9247	8996	-5.31%	-2.71%
（一）增值税	550	550	852	54.91%	54.91%
（二）营业税	2113	2713	3029	43.35%	11.65%
（三）企业所得税	1573	673	493	-68.66%	-26.75%
（四）企业所得税退税					
（五）个人所得税	200	200	233	16.50%	16.50%
（六）资源税	546	546	475	-13.00%	-13.00%
（七）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八）城市维护建设税	287	300	427	48.78%	42.33%
（九）房产税	76	76	102	34.21%	34.21%
（十）印花税	53	70	59	11.32%	-15.71%
（十一）城镇土地使用税	120	80	118	-1.67%	47.50%
（十二）土地增值税	63	120	124	96.83%	3.33%
（十三）车船税	49	49	54	10.20%	10.20%
（十四）耕地占用税	3700	3700	2795	-24.46%	-24.46%
（十五）契税	170	170	235	38.24%	38.24%
（十六）其他税收收入					
二、非税收入小计	3100	3353	3623	16.87%	8.05%
（一）专项收入	540	620	844	56.30%	36.13%
（二）行政性收费收入	960	880	937	-2.40%	6.48%
（三）罚没收入	350	395	391	11.71%	-1.01%
（四）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220	950	943	-22.70%	-0.74%
（六）其他收入	30	508	508	1593.33%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6671	6725	8974	34.52%	33.44%
一、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140	140	204	45.71%	45.71%
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218	218	246	12.84%	12.84%
三、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154	154	248	61.04%	61.04%
四、地方育林基金收入	67	67	76	13.43%	13.43%
五、地方森林植被恢复费	77	77	12	-84.42%	-84.42%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6000	6,000	8138	35.63%	35.63%
七、船舶港务费	9	9	7	-22.22%	-22.22%
八、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6	60	43	616.67%	-28.33%

附件 2

广元市朝天区 2012 年财政决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11 年 决算数	2012 年 预算数	2012 年 调整数	2012 年 决算数	2012 年 决算数较 预算数增 减比例	2012 年 决算数较 调整数增 减比例	2012 年 决算较上 年决算增 减比例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93280	55034	80176	120434	118.84%	50.21%	29.11%
一、一般公共服务	7964	8483	9109	9,308	9.73%	2.18%	16.88%
二、外交							
三、国防	11	13	23	23	76.92%		109.09%
四、公共安全	3096	2155	3189	3,567	65.52%	11.85%	15.21%
五、教育	16394	17533	21399	27,928	59.29%	30.51%	70.36%
六、科学技术	302	95	329	365	284.21%	10.94%	20.8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981	592	905	1,423	140.37%	57.24%	45.0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2340	8625	10792	12,970	50.38%	20.18%	5.11%
九、医疗卫生	8895	5251	7363	9,818	86.97%	33.34%	10.38%
十、节能环保	3736	4031	4366	4,297	6.60%	-1.58%	15.02%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1162	431	941	1,451	236.66%	54.20%	24.87%
十二、农林水事务	11827	3491	9407	15,156	334.14%	61.11%	28.15%
十三、交通运输	6658	997	6723	9,713	874.22%	44.47%	45.88%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1206	121	1181	1,850	1428.93 %	56.65%	53.4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1808	251	500	421	67.73%	-15.80%	-76.71%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6	112	112	101	-9.82%	-9.82%	1583.33 %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10788		740	16,074		2072.16 %	49.00%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2759	332	1025	3,206	865.66%	212.78%	16.2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68	603	1097	1,965	225.87%	79.12%	-20.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311	283	283	326	15.19%	15.19%	4.82%
二十一、预备费		1015			-100.00%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231	150	150	231	54.00%	54.00%	0.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337	470	542	241	-48.72%	-55.54%	-28.4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876	6671	8465	17130	156.78%	102.36%	44.24%
一、教育	157	140	140	294	110.00%	110.00%	87.26%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322	218	218	276	26.61%	26.61%	-14.29%
三、城乡社区事务	10,246	6154	7714	15,484	151.61%	100.73%	51.12%
四、农林水事务	702	144	194	526	265.28%	171.13%	-25.07%
五、交通运输	8	9	9	7	-22.22%	-22.22%	-12.50%
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120			
七、其他	441	6	190	423	6950.00 %	122.63%	-4.08%
财政预算支出总计	105,156	61,705	88,641	137,564	122.94%	55.19%	30.82%

附件 3

广元市朝天区 2013 年 1-6 月财政预算收入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13 年 预算数	上年同期 完成数	1-6 月累计 完成数	1-6 月完成 数占年初预 算数比例	1- 月完成 数比上年 同期数增 减比例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合计	14,259	6,026	7,316	51.31%	21.41%
一、税收收入小计	7500	3793	5242	69.89%	38.20%
(一) 增值税	1300	292	676	52.00%	131.51%
(二) 营业税	3463	1720	1316	38.00%	-23.49%
(三) 企业所得税	600	227	583	97.17%	156.83%
(四) 企业所得税退税					
(五) 个人所得税	266	113	148	55.64%	30.97%
(六) 资源税	587	243	287	48.89%	18.11%
(七) 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调节税					
(八)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8	194	462	94.67%	138.14%
(九) 房产税	120	50	54	45.00%	8.00%
(十) 印花税	67	26	33	49.25%	26.92%
(十一)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5	63	57	42.22%	-9.52%
(十二) 土地增值税	142	108	39	27.46%	-63.89%
(十三) 车船税	62	31	30	48.39%	-3.23%
(十四) 耕地占用税		703	1440	#DIV/0!	104.84%
(十五) 契税	270	23	117	43.33%	408.70%
(十六) 其他税收收入					
二、非税收入小计	6759	2233	2074	30.69%	-7.12%
(一) 专项收入	1214	494	388	31.96%	-21.46%
(二) 行政性收费收入	1100	439	217	19.73%	-50.57%
(三) 罚没收入	530	278	539	101.70%	93.88%
(四)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00				
(五)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715	515	672	93.99%	30.49%
(六) 其他收入	1200	507	258	21.50%	-49.1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	3848	1231	650	16.89%	-47.20%
一、地方教育附加收入	210	88	128	60.95%	45.45%
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200	3	28	14.00%	833.33%
三、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249	143			-100.00%
四、地方育林基金收入	90	17	31	34.44%	82.35%
五、地方森林植被恢复费	11	4	16	145.45%	300.00%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3000	937	396	13.20%	-57.74%
七、船舶港务费	7	5	4	57.14%	-20.00%
八、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81	34	47	58.02%	38.24%

附件 4

广元市朝天区 2013 年 1-6 月财政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2013 年 预算数	1-6 月实 现支出数	上年同期实 现支出数	1-6 月实现数 占年初预算数 比例	1-6 月实现数 比上年同期数 增减比例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65135	52618	40278	80.78%	30.64%
一、一般公共服务	9632	6992	5579	72.59%	25.33%
二、外交					
三、国防	13	7	7	53.85%	0.00%
四、公共安全	2485	1648	1475	66.32%	11.73%
五、教育	22046	14403	12123	65.33%	18.81%
六、科学技术	118	229	72	194.07%	218.0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735	642	377	87.35%	70.2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9925	6144	5192	61.90%	18.34%
九、医疗卫生	6077	7188	5831	118.28%	23.27%
十、节能环保	4650	3518	3246	75.66%	8.38%
十一、城乡社区事务	496	329	319	66.33%	3.13%
十二、农林水事务	4095	4224	3614	103.15%	16.88%
十三、交通运输	1181	4536	592	384.08%	666.22%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140	140	126	100.00%	11.11%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285	130	123	45.61%	5.69%
十六、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125	60	5	48.00%	
十七、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十八、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375	1484	347	395.73%	327.6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30	198	616	27.12%	-67.8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320	172	157	53.75%	9.55%
二十一、预备费	1037			0.00%	
二十二、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170	88	85	51.76%	3.5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00	486	392	97.20%	23.9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848	650	1231	16.89%	-47.20%
一、教育	210	128	88	60.95%	45.45%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	200	28	3	14.00%	833.33%
三、城乡社区事务	3249	396	1080	12.19%	-63.33%
四、农林水事务	101	47	21	46.53%	123.81%
五、交通运输	7	4	5	57.14%	-20.00%
六、其他	81	47	34	58.02%	38.24%
财政预算支出总计	68983	53268	41509	77.22%	28.33%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

关于 2012 年度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

2013 年 8 月 28 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区审计局局长 王云中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2 年度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情况，请予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以下简称《审计法》）第十七条的规定，区审计局于 2013 年 5 月 10 日至 6 月 30 日对区本级 2012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重点审计了区财政局、区地税局等部门，同时对其他重要部门及重要事项进行了延伸审计。审计工作已全面结束。区审计局已向区人民政府提交了《审计结果报告》，区人民政府就审计中发现的问题作出了处理和整改意见，并决定采用审计建议。现将审计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2 年度财政预算及其他财政收支执行结果

（一）区人大审议批准 2012 年度预算收支及调整预算情况

2012 年初，经区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区 2012 年的财政预算总收入为 61705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55034 万元（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26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5823 万元，年初上级预下达专款 6611 万元，不含上解支出 134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6671 万元；审议批准区财政预算总支出为 61705 万元，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55034 万元，基金预算支出 6671 万元。

2012 年 10 月，区六届人大七次常委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2 年度区财政预算收支调整方案为：财政预算收入 88641 万元，调增 26936 万元，增幅 43.65%。其中：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80176 万元，调增 25142 万元（上级补

助收入), 增幅 45.68%; 基金预算收入为 8465 万元, 调增 1794 万元(上级专款调增 1740 万元、其他调增 54 万元), 增幅 26.89%。财政预算支出 88641 万元, 调增 26936 万元, 增幅 43.65%。其中: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80176 万元, 调增 25142 万元, 增幅 45.68%; 基金预算支出 8465 万元, 调增 1794 万元, 增幅 26.89%。

(二) 区政府批复 2012 年部门综合预算及区财政下达预算情况

经六届区政府第四次常务会议审定通过的《2012 年度部门综合预算编制方案》年初财政总收、支为 66366.59 万元, 扣除年初预留切块资金 16306.60 万元(年度综合目标奖及会务费 54.81 万元, 政策性农业保险配套经费 57 万元, 村级公益事业一事一议配套资金 264 万元, 农村综合改革奖补资金 20 万元, 非税收入 5000 万元, 直管部门经费 500 万元, 预备费 688.18 万元, 重点项目资金 9722.61 万元), 年初应下达到部门的预算收、支为 50059.99 万元。年初区财政实际下达到部门的综合预算总收、支为 45702.65 万元。

(三) 2012 年度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2012 年度区本级财政预算收入执行情况

2012 年度区财政决算总收入完成 137649 万元, 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1282.41 万元, 增长 107.41%; 较上年实绩 105484 万元增加 32165 万元, 增长 30.49%, 其中:

(1) 上年结余 243 万元。

(2)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2619 万元, 较年初预算增收 19 万元, 增长 0.15%, 较上年实绩增加 1801 万元, 增长 16.65%。

(3) 上级补助收入实现 105657 万元, 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3223 万元, 增长 148.99%; 比上年实绩增加 26053 万元, 增长 32.73%(剔除灾后重建资金补助收入后, 较上年增加 19946 万元, 增长 28.64%)。

(4) 转贷财政部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000 万元。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 17130 万元 (本级收入 8974 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 8156 万元), 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6363 万元, 增长 59.1%; 比上年实绩增加 5254 万元, 增长 44.24%。

2、区地税局税收预算执行情况

(1) 2012 年人大批复税收预算及税收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通过的 2012 年本级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数为 12600 万元, 其中: 税收收入预算数为 9500 万元, 较 2011 年实绩增长 17.01%。

2012 年 10 月 29 日, 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12 年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 年初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数 12600 万元不作调整, 但其分项予以调整。税收收入调整为 9247 万元, 调减 253 万元, 减少 2.66%。

市地税局下达我区地税局 2012 年税收收入 1300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5000 万元, 增加 62.5%, 其中省级税收收入 260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320 万元, 增加 14.04%, 基金附加收入 400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50 万元, 增加 60%。

(2) 2012 年税收预算执行情况

全年共征收税收收入库总额 11708.47 万元, 较调整预算数增加 2461.47 万元, 增长 26.62%, 较上年实绩增加 3589.47 元, 增长 44.21%

3、2012 年度区本级财政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2012 年度区财政决算总支出实现 137638 万元, 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71271.41 万元, 增长 107.39%; 较上年增加 32397 万元, 增长 30.78%。其中:

(1) 本级财政一般预算支出实现 120434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54067.41 万元, 增长 81.47%; 较上年增加 27154 万元, 增长 29.11% (剔除灾后重建支出后, 增加 28958 万元, 增长 26.51%)。

(2) 上解支出完成 74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60 万元，减少 44.78%；较上年减少 11 万元，减少 12.94%。

(3) 基金预算支出实现 17130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 6363 万元，增长 59.1%；较上年增加 5254 万元，增长 44.24%。

4、2012 年度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结果

2012 年度区财政结余 11 万元。

(四) 2012 年度其他财政收支情况

区财政预算外专账 2012 年度总收入 28593.12 万元，其中：预算外收费收入 831.69 万元，预算外其他收入 2.08 万元，拍卖收入 3740.34 万元，统筹收入 5 万元，海螺水泥项目收入 4597.09 万元，特殊党费 175 万元，专项收入 11033.41 万元，融资 5007.46 万元，其他收入 268.85 万元，代管资金收入 2932.20 万元。

当年总支出为 24369.22 万元，其中：一般预算外支出 1164.49 万元，捐赠支出 330 万元，拍卖支出 2240.34 万元，统筹支出 0.19 万元，海螺水泥项目费用 1629.60 万元，特殊党费 307.53 万元，专项支出 12854.64 万元，其他支出 2234.96 万元，拨转代管资金 3607.47 万元。

当年区财政预算外专账账面收支结余 4223.90 万元。

(五) 政府性债务规模和结构

截至 2012 年末，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 68776.79 万元，其中：直接债务 31712.29 万元；粮食和供销企业政策性挂账 4271 万元；2007 年以前年度财政超支挂账 4741.72 万元；2007 年至 2011 年财政超支挂账 16628.94 万元；2012 年度财政超支挂账 11422.84 万元。

(六) 区财政局、区地税局机关经费收支情况

1、区财政局机关 2012 年财政收支情况

2012 年共下达区财政局机关预算支出指标 939.23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375.77 万元，年内追加 563.46 万元。该局当年决算报表列报总支出

939.23 万元。

当年账面列支业务招待费 29.16 万元。

2、区地税局机关 2012 年经费收支情况

2012 年该局机关经费全年收入总额为 861.11 万元，其中：省财政拨款 335.31 万元、市地税局拨经费 80 万元、区财政拨补助 378 万元、其他收入 67.80 万元。该局年终决算报表反映全年支出总额为 912.11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69.4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02.2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5.25 万元；基本建设支出 42.63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42.51 万元。2012 年当年超支 51 万元。

二、审计评价

2012 年，区财税部门及其他预算执行单位按照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和部署，认真贯彻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切实做好增收节支工作，努力促进我区经济社会发展，切实保障民计民生，有效维护财政的稳健运行，圆满完成了年度财政收支预算任务，为推进全区经济可持续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面对财政减收增支、自身税源不足的严峻形势，区财税部门坚持“科学管理、依法治税”的原则，切实强化收入征管，努力挖掘增收潜力，财政收入稳步增长。2012 年度区财政决算总收入完成 137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223.08%，较上年增长 30.49%，其中：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 12619 万元，比上年增长 16.65%；上级补助收入完成 105657 万元，比上年增长 32.73%；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7130 万元，比上年增长 44.24%；另一方面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强化财政保障职能，切实改善了民计民生，在资金安排上突出向“三农”倾斜、向教育事业倾斜、向公共卫生倾斜、向社会保障和就业倾斜、向重点项目倾斜，提升乡镇保障能力，加大社会管理创新、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投入。2012 年，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实现 120434 万元，有力地保障了公共领域、民生工程及新村建设、

园区建设等各项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

区财政局能够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有力保证全区各级政府机构的正常运转，确保各项经济社会发展和公共服务支出的需要。全年争取上级补助收入 113813 万元，占年度财政总收入的 82.68%，比上年增加 29422 万元，增长 34.86%。但当年区本级财政预算收入完成数仅占财政总收入的 9.17%，比去年增长 16.65%，本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数占财政总收入的 6.52%，比去年略有增长，总体来看区本级自身造血功能依然不足，亟待增强和提高。

从收入构成看，地方公共财政收入中一次性收入如耕地占用税、探矿价款收入、一次性建安营业税等所占收入比重大，造成持续增收压力大。

从支出结构看，“吃饭”财政特征明显。2012 年财政决算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0434 万元，其中用于工资福利性补助的支出为 27409 万元，占总支出的 22.76%，若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剔除上级一次性专款补助支出，工资性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高达 57.93%，全区的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对上级的依赖性较大。

从财政资金规模看，我区财政资金总量小，加快产业发展、实施两化互动，促进全区经济振兴发展，资金需求量较大，偿债能力弱，截至 2012 年末区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达 68776.79 万元，且债务规模有不断扩大的趋势。

三、区本级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中存在的问题及处理情况

（一）区财政 2012 年度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1、截至 2012 年末区财政应拨付未及时拨付到位各类专项资金 22602.28 万元

截至 2012 年末，区财政应拨付未及时拨付到位各类专项资金 22602.28 万元（社保专户 2092.01 万元，国债专户 17037.24 万元，财政补贴专户 2.98 万元，退耕还林专户 1340.02 万元，农发专户 790.60 万

元，偿债准备金专户 561.06 万元，教育经费专户 49.03 万元，交通发展专户 707.32 万元，普九专户 6.32 万元，农业发展专户 13.7 万元，城建专户 2 万元)。违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以下简称《预算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

2、财政专户管理存在应归口未归口、应合并未合并、应撤销未撤销等问题

截至 2012 年末，区财政局综合股管理的非税收入专户，农发办管理的项目资金专户等 2 个专户未归口到国库股统一管理；国库股管理的国储粮利息专户与国储粮专户、粮食风险基金专户与财政补贴专户等同一性质或相似性质未进行合并；国库股管理的住房资金专户、计生手术免费专户、周转金专户等长期未使用的专户未按规定予以撤销。违背了《财政部关于加强和规范财政资金专户管理的通知》(财办〔2006〕12 号)的规定。

3、非税收入未缴库 2240.34 万元

截至 2012 年末，区财政局非税收入专账中结存非税收入未缴库 2240.34 万元(河道砂石拍卖收入)。违背了《预算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

4、滞留代扣款项未结算 104.94 万元

截至 2012 年末，区财政局国库股工资直发专账账面滞留代扣款项未结算共计 104.94 万元，其中：代扣失业保险 3.63 万元，代扣住房公积金 36.93 万元，代扣医疗保险 24.88 万元，代扣教育附加 14.69 万元，代扣安置保障金 3.72 万元，代扣维稳费 0.09 万元，代扣其他款 21.12 万元。违背了《预算法》第四十八条和《四川省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实施细则》第六条的规定。

5、未清算灾后重建资金 11743.74 万元

截至 2012 年末，区财政总预算会计账面反映灾后重建资金专户余额 13958.24 万元。经审计核实，当年应列支灾后重建资金而列支一般存款户

资金 2214.50 万元。调整后，灾后重建资金专户余额未清算 11743.74 万元。违反了《四川省地震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基金）管理办法》（川财办〔2009〕13 号）第二十条的规定。

（二）区财政 2012 年度总决算编报中存在的问题

非税收入违规调库 34.45 万元。

区财政局 2012 年度非税收入违规调库 34.45 万元，其中：专项收入 0.0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25 万元调整为罚没收入缴库，将罚没收入 34.13 万元调整为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缴库。其主要原因是由于突击完成非税收入任务而提前入库所致。违背了《预算法》第四十八条第三款的规定。

（三）区地税审计中存在的问题

经审计核实，2012 年税收预算耕地占用税调整预算数为 3700 万元。征收收入库主要在当年 6 月和 12 月，其中：12 月 26 日入库 1492.65 万元，占调整预算数的 40%。违背了《预算法》第四十六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耕地占用税暂行条例》第十二条第二款的规定。

（四）抽审单位存在的问题

1、区财政局采购股在执行政府采购过程中，存在采购单位未拨付采购资金，而采购股提前向供货单位支付货款的现象，如采购股通过采购专户向供应商支付区旅游局采购资金 91.86 万元，支付区民政局采购资金 75.10 万元。违背了《政府采购资金财政直接拨付管理暂行办法》第八条的规定。

2、对朝天中学 2010 年至 2012 年财务收支审计中发现共有 43 笔 158.39 万元固定资产未登记入账。违背了《会计法》第十条、第十六条的规定。

以上问题，我局已向区财政局、区地税局及相关延伸审计单位出具了《审计报告》和《审计决定书》，上述单位正在积极进行整改。

四、2011 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审计整改情况

2011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收支审计中查出的问题，区政府按照区人大常委会的意见，责成相关部门进行切实整改，问题已全部纠正。

五、加强本级预算管理的审计建议

（一）加强预算控制，进一步提高公共财政管理水平

一是要严格执行《预算法》，紧紧抓住预算编制这个“龙头”，推进财政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二是要遵循预算收支程序，强化预算刚性，加强预算拨款管理，控制超、欠拨资金较大现象；三是要切实按照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要求，合理安排生产性与非生产性费用支出比例，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遏制行政经费的增长；四是要建立和强化政府非税收入收管秩序，严格按照财政部规定的非税收入统一收支科目进行核算，不得隐瞒非税收入的数量和破坏非税收入的真实结构。同时还要加强对各预算单位非税收入源头的监督管理，防止其弄虚作假和乱收费行为的发生。

（二）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建立和完善财政监督约束机制

一是要加强计划管理，确保项目建设顺利进行；二是要强化财政监督管理，对专项资金的拨付、使用和管理实行全过程监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加强资金使用的追责问效，确保专款专用，充分发挥专项资金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坚决杜绝挤占、挪用、滞留、转移用途等违纪违规行为；三是要加强对社保资金的监管力度，确保资金及时全额纳入专户管理，确保社保资金的安全和专款专用。

（三）进一步规范和健全偿债（还贷）准备金专户管理，有计划的逐步偿还历年债务。

（四）加强区财政局机关、区国库支付中心等所属部门财政收支的管理力度。要模范带头执行国家财政法律、法规和各项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按照会计制度的要求及时、准确地对财政收支活动进行会计核算，加强支出票据真实性、合规性的审查，严格控制公业务费尤其是业务招待费支

出，尽力避免损失浪费现象。

（五）继续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向纵深发展，进一步扩大支付中心对财政资金统一支付的覆盖面，积极推行公务卡制度，认真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全面实现预算内外及代管资金全覆盖的国库集中支付体系。同时要进一步研究探索建立更加科学的财政内部核算体系，规范各业务股室与国库管理机构的往来核算。

六、2013年上半年审计业务开展情况

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省、市业务主管部门精心指导下，全体审计干部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国家、省、市审计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进一步理清“依法审计、服务发展、关注民生、促进和谐”的工作思路，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深化审计转型，完善管理机制，创新方式方法，改进工作作风，强化自身建设，提升执审能力，各项工作得到有条不紊地推进。

上半年完成计划内审计项目4个，其中：经济责任审计3个（广元市公安局朝天区公安分局局长母东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朝天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刘玉国同志任中经济责任审计、朝天中学校长何荣生同志任中经济责任审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审计计划内项目1个（沙河镇职工周转房）。完成计划外审计项目170个，其中：审计调查项目1个（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跟踪审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项目146个，灾后恢复重建项目竣工决算审计23个。查出违纪违规和管理不规范资金6664万元，审减政府投资金额6617万元，出具工程建设项目结算审计复核意见书146份，决算审计报告23份，上报审计综合性报告和审计信息36篇，被上级领导批示或各部门及媒体采用5篇次，提出各类审计建议134条。按照上级审计机关的安排，当前举全局之力开展政府性债务审计，影响了我局年初审计项目计划的推进，年初目标难以全面完成。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广元市朝天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调整方案的决议

2013年8月28日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杜喜宗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广元市朝天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的中期评估报告》，并根据区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提出的初审报告，决定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朝天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调整方案。

会议要求，在中共广元市朝天区委的领导下，区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要不断解放思想，坚定信心，克难奋进，开拓创新，全面实现本次会议批准调整的我区“十二五”规划纲要的各项目标任务。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
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
中期评估报告的说明

2013年8月28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杜喜宗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作朝天区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的说明，请与提交本次会议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以下简称《中期评估报告》）一并审议。

一、《中期评估报告》的编制情况

根据国家、省、市的安排部署，我区于5月份制定了“十二五”规划中期评估工作方案，印发了相关文件，于6月17日组织召开了“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工作会议，对“十二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工作进行了系统安排，落实了牵头单位和责任单位，明确了评估的内容、任务和时间节点。区发改局和区统计局通过对规划指标实施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和科学测算，于7月下旬形成了《中期评估报告》征求意见稿，印发到区级相关部门和区副县级以上领导干部反复征求意见及建议，并由区委、区政府组织召开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审查通过，目前修改形成了提交本次会议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中期评估报告》共分七个部分：一是规划主要发展目标进展情况；二是规划重点建设任务进展情况；三是规划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四是规划主要宏观调控目标预测；五是规划实施过程中的主要困难和问题；六是规划主要目标及项目调整建议；七是规划后期实施的对策措施。

二、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及预测

对照《纲要》期末值，13项核心指标中已达到期末值2项，达到时间进度要求的9项，未达到时间进度要求的2项，从时序进度看总体上较好地实现了“十二五”规划目标。全区生产总值，2011和2012年分别实现25.48亿元和29.94亿元、年均增长16.8%、超规划1.6个百分点，2013年上半年实现14.53亿元、增长10.9%，预计到2015年实现46亿元、年均增长14.5%、低于规划预期0.7个百分点。人均生产总值，2011和2012年分别实现14420元和16496元、年均增长20.2%、超规划5个百分点，预计到2015年实现25700元、年均增长14.5%、低于规划预期0.7个百分点。地方公共财政收入，2011和2012年年均增长43.6%、超规划28.6个百分点，2012年实现1.26亿元、占GDP比重达4.21%、2013年上半年实现7316万元、增长21.4%，预计到2015年完成2.25亿元、年均增长15%、基本能够完成规划目标。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截止2013年上半年累计完成74.61亿元、占规划目标的62.2%、超规划进度12.2个百分点，到2015年预计将累计实现150亿元左右、超规划30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011和2012年分别实现7.04亿元和8.12亿元、年均增长16.1%，2013年上半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现4.28亿元、增长13.3%，预计到2015年完成12亿元、年均增长14.6%、低于规划预期2个百分点。城镇化率，2011和2012年分别达到24.3%和27.3%、年均提高2.05个百分点、低于规划目标进度要求，预计2015年城镇化率达到36.2%、低于规划预期3.8个百分点。工业总产值，2011年和2012年分别完成33.03亿元和40.65亿元、增长62.35%、超预期28.75个百分点，预计到2015年80亿元、增长37.8%、超规划4.2个百分点。招商引资，截止今年上半年全区累计引进到位资金59.47亿元，预计到2015年累计完成120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11和2012年分别达到14439元和16720元、年均增长15.7%、超规划8.1个百分点，2013年上半年实现10135元、增长10.2%，预计到2015年可实现25850元、超规划7850

元、年均增长 15.7%、超规划 8.1 个百分点。农民人均纯收入 2011 和 2012 年分别达到 4585 元和 5293 元、年均增长 18.5%、超规划 8.8 个百分点，2013 年上半年实现 2788 元、增长 13.6%，预计到 2015 年达到 8300 元、超规划 2300 元、年均增长 17.3%、超规划 7.6 个百分点。旅游总收入，2011 年和 2012 年分别完成 6.2 亿元和 8.69 亿元、增长 54.6%和 40.16%，预计到 2015 年完成 18 亿元、年均增长 35.1%。全区人口自然增长率，2011 和 2012 年分别为 1.9‰和 2.12‰，2013 年上半年为 1.48‰，预计能够控制在规划指标内。城镇登记失业率，2011 和 2012 年均控制在 4%以内，预计能够控制在规划指标内。

三、规划主要任务执行情况

（一）新型工业化进程加快。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35.3%、超规划 5.3 个百分点，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累计达到 27 家，占规划目标的 67.5%。一是以新型建材、新型能源、农副产品加工、有色金属及医药和医疗器械为主的五大工业支柱产业全面形成。二是工业园建设步伐加快，建成工业集中区近 5 平方公里，园区内已落户或即将落户企业 20 余户，省级开发区申报工作大力推进。三是要素保障能力全面加强，有效缓解工业融资和用地指标难题，工业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

（二）农业现代化稳步推进。一是大力发展核桃、蔬菜、畜牧、食用菌和蚕桑五大农业特色优势产业，我区被中国经济林协会正式认定为“中国核桃之乡”，曾家山成为全省最大的高山露地绿色蔬菜供应基地。二是全面建成了中子、曾家山、羊木和平溪四个现代农业园区，新启动了文安现代农业（蚕桑）园区建设。三是龙头企业培育成效明显，全区培育龙头企业 16 个，规范发展农民专合组织 53 个。四是先后建成了广陕高速朝天段和沙曾平两个百里新农村示范片，目前正在重点打造转马文新农村示范片，全区累计建设生态小康新村 45 个。五是大力开展了品种选育和技术创新，农业科技支撑持续加强。

（三）服务业现代化加快发展。一是旅游业突破性发展，全面建成明月峡、曾家山两个国家4A级旅游景区，龙门阁、水磨沟景区建设步伐加快，“十二五”规划实施的前两年，全区旅游总收入年均增长47.38%、超计划12.28个百分点。二是商贸物流持续发展，商贸体系不断完善，建成农家店224个，覆盖100%的乡镇和88%的行政村；物流业加快发展，引进第三方物流企业3家；三是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金融服务逐步健全，保险业务、信息产业加速发展。

（四）基础设施建设显著提升。一是区域综合交通体系日益完善，改扩建13条264公里县乡公路，新建通村通畅公路350公里，全区实现70%的村通油路或水泥路，城乡交通基本实现一体化。二是城乡电力电网建设不断加强，城区和农村供电可靠率分别达到99.85%和99.7%。三是以水利为主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有序推进，全面启动双峡湖水库建设，强化堤防工程、渠系配套、微水池等小型水利设施建设，解决9.52万人饮水安全问题。四是防灾减灾设施建设持续加强，备灾救灾物质储备能力和各类救灾队伍能力建设全面加强，自然灾害监测预警预报能力大幅提升。五是城乡天然气建设和信息化进程步伐加快。

（五）新型城镇化步伐加快。一是城区面貌焕然一新，小中坝旧城改造和大中坝新城建设加快推进；新开发陵江峰阁等商住房面积23万平方米；启动了小峨嵋公园建设；草房沟新城城市综合体开发前期工作推进顺利，预计年内启动建设陵江西路等工程。二是大力打造了曾家、青林、马家坝和平溪等一批重点集镇，有效提升了沙河、大滩等12个特色集镇配套设施水平。三是建成了羊木镇白云村、转斗乡黎明村、李家乡卫星村、青林乡葛家村4个居民集中安置点。

（六）社会事业长足发展。一是教育水平进一步提升，城区学校布局调整全面完成，学前教育“三年计划行动”顺利实施，义务教育均衡发展，高中教育、职业教育和特殊教育加快发展。二是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进

进一步完善，区人民医院启动创建二级甲等医院工作，区中医医院、妇幼保健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完成异地重建并启用，区、乡、村三级卫生网络体系全面形成。三是计划生育、文化体育等事业加快发展。四是科技服务能力不断增强，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 38.6%。五是人才资源开发得到加强，人才资源总量的比重提高到 12%。六是社会保障能力逐步提升，全区五项社会保险体系全面形成，参保人数达 13.98 万人次，社会保险制度覆盖面不断扩大。

（七）改革开放深入推进。一是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加快推进；组建了交投、水投、城投公司，国有资产管理和资源市场化配置机制不断完善；户籍管理制度改革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户籍制度已基本形成；区政府机构改革全面完成；财政管理体制、公务卡、事业单位分类等改革有序推进。二是对内对外开放进一步扩大，截止 2013 年上半年，全区累计引进到位资金 59.47 亿元，占规划目标的 59.47%，比规划进度高 9.47 个百分点。

（八）生态建设明显加强。一是低碳经济加快发展，农村小水电加快开发，芳地坪风能发电、凯迪生物质发电等项目加快建设。二是节能减排顺利实施，建立了 3 个乡镇场镇生活污水处理站、2 处医疗废水处理设施和 3 个畜禽养殖污染治理项目，淘汰关闭小酒厂、页岩砖厂等落后产能企业 21 家。三是生态环境持续改善，生态细胞建设成效明显，创建国家级生态乡镇 1 个、省级生态乡镇 8 个、省市级生态村 53 个；城乡环境综合治理深入推进，城乡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四是资源得到集约节约利用，耕地总量保持动态平衡，水、电等资源利用率逐步提高。

（九）社会和谐持续稳定。依法治区深入推进，惩治和反腐败体系进一步完善，权力规范运行，全区村务公开面 100%。新时期统战工作扎实开展，党管武装工作得到加强。社会管理创新加强，城镇社区和新型农村社区管理实现突破。强化安全监管责任，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向好。大调

解体系实现全覆盖。国防动员能力持续增强。

四、规划重点项目建设情况

结合全区处于农业县区向工业强区过渡阶段和经济发展主要依靠投资拉动的基本区情，坚持以项目建设为载体，大力实施大项目促大发展战略。“十二五”期间共规划项目 503 个，规划总投资 250.3 亿元，“十二五”计划完成投资 208.1 亿元。截止 2013 年 6 月底，累计完成投资 115.8 亿元（其中形成固定资产投 74.61 亿元），占“十二五”规划投资的 55.65%，达到了时序进度要求。按“四个一批”统计，潜河二桥、海螺多功能编织袋生产线、明月峡国家 4A 级旅游景区等 106 个项目竣工；双峡湖水库、飞仙关嘉陵江大桥、风能发电等 189 个项目开工并加快建设；草房沟新区基础设施建设、大羊快速通道工程、煤化工综合开发利用等 131 个项目正加快前期工作；广元至朝天干线道路改造工程、大中坝滨江特色餐饮街、区体育馆、区域活断层探测等 77 个项目因条件不成熟，在“十二五”时期实施的难度较大。

五、规划实施过程中的主要困难和问题

《纲要》实施以来，全区经济保持了健康快速的发展态势，各项社会事业取得了显著成绩，但在统筹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方面还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矛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一是经济增长后劲不足。由于我区产业深度开发不够，关联度小，资源消耗型经济占主体地位，且经济总量小，产业资本积累不足，扩张能力弱，建设资金缺乏成为制约我区突破性发展的主要问题。加之受国家宏观调控影响，主要经济指标增幅出现回落，经济保持平稳增长的基础相对薄弱，后期经济下行压力较大。二是投资结构不够合理。从投资分布结构看，全社会投资的 70%集中在城区及重点项目，只有 30%投向农村。从投资主体看，国有基本建设项目投资相对缓慢，农业、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受国家投资的依赖性强。从行业结构看，拉动经济增长、提高经济质量的工业项目、技术改造类项目投资比例过

低，自身造血能力不足，产业结构优化升级的任务艰巨。同时，国家在土地利用、融资管理、项目审批等方面加强对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速度和结构的调控，对我区重点项目申报、审批和建设造成了一定影响。三是工业结构矛盾突出。我区工业经济块头小，广元海螺水泥一枝独秀，缺少支撑性强、具有市场竞争优势的大企业，中小企业少且投资总量小。资源利用率低，工业产业虽然布局较为合理，但粗加工企业占比较大，产品单一。园区集聚度不够，入园项目较少，投资规模和质量不够理想，还需加大招引力度。四是节能减排任务繁重。2012年，全区受结构性减排压力增大、环境基础设施建设较慢等因素影响，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二氧化硫排放量、氮氧化物排放量没有完成削减计划。加之，全区污染减排体系尚不健全，监管能力薄弱，完成“十二五”污染减排目标任务十分艰巨。

六、规划主要目标与项目调整建议

（一）主要指标调整建议。地区生产总值由预期的45亿元调整为46亿元，年均增速由15.2%调整为14.5%；人均生产总值由预期的21429元调整为25700元，年均增速由15.2%调整为14.5%；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由预期累计完成120亿元调整为150亿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由预期的13亿元、年均增长16.6%调整为12亿元、年均增长14.6%；工业总产值由预期的70亿元调整为80亿元，年均增速由预期的33.6%调整为37.8%；城镇化率由预期的40%调整为36.2%；农民人均纯收入由预期的6000元调整为8300元，年均增速由预期的9.7%调整为17.3%；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预期的18000元调整为25850元，年均增速由预期的7.6%调整为15.7%；招商引资由预期累计完成100亿元调整为120亿元。

（二）项目调整建议。受产业政策变化、项目资金落实困难、客观发展需求变化、建设规划调整等多种因素影响，部分规划项目在“十二五”时期实施难度较大，建议予以调整。拟调整大中坝滨江特色餐饮街、区体育馆等77个项目到“十三五”时期实施或取消，调减投资45.8亿元。同

时，结合民生工程、秦巴山区扶贫规划、2013~2017年项目储备及招商引资等工作情况，拟新增中国七盘关国际石材城、朝天嘉陵绿道、广陕高速朝天城区连接线、羊木火车站、粮食深加工等93个项目，调增投资94亿元。调整后规划项目共计519个，初步规划项目总投资364亿元，预计“十二五”完成投资247亿元。

七、“十二五”规划后期实施的对策措施

当前，经济正面临着通货膨胀压力与经济下滑风险共生并存、各种制约经济增长的因素叠加影响等新情况、新矛盾，但这些困难和问题都不足以扭转我区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大格局。“十二五”规划后期，我们将全力抢抓秦巴山区连片扶贫开发重大机遇，牢牢把握“加快振兴发展、推进全面小康”主题，突出“快发展、争跨越、求升位”主基调，以“建设生态文明繁荣和谐新朝天”为统领，以“两化互动、统筹城乡”为主路径，遵循工业发展“三十字”、农业发展“四个五”、旅游发展“1234”、商贸物流发展“五个一”、统筹城乡“一心两翼带全域，四位一体促发展”、扶贫开发“12345”、加强创新和社会管理“四个强化”的工作思路，深入实施“四化联动、文化推动、民生带动、创新驱动”战略，着力构建“三中心三基地”，重点把握“强力推进项目建设，保持投资持续增长”、“突出工业主导地位，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稳步发展现代农业，切实增加农民收入”、“突出抓好旅游商贸业，激发三产发展活力”、“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增强经济发展支撑”、“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统筹发展社会事业”、“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促进低碳发展”七个方面，创新举措，扎实工作，确保全面完成《纲要》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有力推进我区全面小康社会建设。

以上说明及《中期评估报告》，请予审议。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同意双峡湖水库建设项目地方配套资金进行银行融资的决定

2013年8月28日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双峡湖水库建设项目地方配套资金进行银行融资的议案》，会议决定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双峡湖水库建设项目地方配套资金进行银行融资的议案》，同意区人民政府按照拟定融资方案，通过向银行融资申请1.5亿元解决双峡湖水库建设项目地方配套资金。

会议要求，区人民政府要按照银行贷款和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要统筹处理好按期还贷与财政支付能力的关系，确保按期还本付息。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同意申请扩增贷款 5000 万元解决旅游景区建设资金的决定

2013 年 8 月 28 日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旅游景区建设扩增贷款的议案》，会议决定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旅游景区建设扩增贷款的议案》，同意区人民政府按照拟定融资方案，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分行申请扩增贷款 5000 万元解决旅游景区建设资金。

会议要求，区人民政府要按照银行贷款和项目资金使用管理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要统筹处理好按期还贷与财政支付能力的关系，确保按期还本付息。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同意将广元市朝天洞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扩增贷款本金及利息
到期不能偿还部分纳入同期财政预算的决定

2013年8月28日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

广元市朝天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关于将广元市朝天洞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扩增贷款本金及利息到期不能偿还部分纳入同期财政预算的议案》，会议决定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将广元市朝天洞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扩增贷款本金及利息到期不能偿还部分纳入同期财政预算的议案》，同意将广元市朝天洞天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元分行扩增 5000 万元贷款本金及利息到期不能偿还部分纳入同期财政预算，由区财政兜底。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情况的
审 议 意 见

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

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关于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情况的报告。

审议指出，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对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上代表提出的建议高度重视、强化责任、创新机制、注重落实，办理工作成效明显。一是责任落实。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对代表建议办理工作高度重视，建立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牵头、部门承办的工作机制，责任落实到位。二是措施到位。进一步完善了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程序和规范，加大了督促检查和考核力度，着力推进重点工作和民生问题的落实。三是成效明显。区人民政府负责承办的115件建议，已将全部办理情况回复代表本人，代表对办理结果表示满意的114件、不满意的1件，满意率99.1%。区人民法院负责承办建议1件，代表对办理结果表示满意。

审议也指出了建议办理工作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部门重视程度不平衡，个别部门应付交差，甚至丢失建议原件；二是重答复轻落实现象普遍；三是建议办理任务存在“回娘家”现象，一些建议的办理结果归类不准确，个别部门代填代表建议反馈表。

针对上述问题，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如下建议：

一、进一步增强办好建议的责任感。一要正确看待代表素质和建议质量的局限性，不以客观理由推诿扯皮，以尊重的心态解决问题、诚恳答复。二要切实增强代表建议办理的自觉性，把办理工作自觉纳入日常工作重要议事日程，克服应付思想和单纯任务思想，切实解决具体问题。

二、进一步完善建议办理的程序、制度和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建议

办理工作机制，健全建议交办、督促检查、调查研究、征求意见、总结考核、情况通报等制度。对涉及代表本人部门工作的建议，尽量安排区政府分管领导直接协调办理，由区政府办具体答复为妥。二是承办部门负责人要严格坚持亲自把关，亲自审核代表建议回复件，着力解决办理工作不够规范，回复内容不够具体等问题。三是做好对办理意见的征询工作，在建议回复后要加强与代表的沟通联系，了解他们对办理结果的意见，确保办理工作让代表满意。四是改进办理结果归类认定、满意度测评方式，准确反映办理结果的真实情况。

三、进一步提高建议办理的效率、效果和质量。一是抓好代表建议的分类处理，把握轻重缓急，努力解决问题。对办理条件成熟的，尽力把承诺落实和能够落实的建议尽早落实到位；对已经列入计划准备落实的，要制定办理计划，筹措办理资金，组织办理力量，真正落到实处；对一些权限不在本级，需向上级反映的问题，要在向代表做好解释工作的同时继续向上反映，尽快争取解决。二是切实加强对建议办理的督办工作，将督办过程变为答复事项再落实、代表建议再完善、政府工作再推进的过程，将这些事关发展大局和群众利益的建议落到实处。

区人民政府、区人民法院要抓好审议意见的研究处理工作，并于2013年11月底将研究处理情况交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征求意见后，书面报告区人大常委会。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政府
关于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2013年8月28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区政府办主任 苏科年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的办理情况，请予审议。

一、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

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上，区人大代表就“三农”工作、交通建设、城市建设与管理、教育卫生、文化旅游、财政等方面提出了许多有参考价值的建议，为推动政府工作民主化、科学化决策发挥了积极作用。今年区政府共收到区人大代表建议115件，我们按照“归口办理”的原则分别落实到30个部门和单位(含5个协办单位)承办。截至7月底，已全部办理结束。从办理结果来看，代表所提建议已经解决和基本解决的有54件，占47%，较去年增加2.6个百分点；正在解决和已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57件，占49.5%，较去年增加2.4个百分点；所提建议因政策、财力限制或其他客观原因无法办理的4件，占3.5%，较去年降低2.2个百分点。共收到代表反馈意见115件，满意为114件，满意率99.1%；不满意为1件，占0.9%。不满意的建议为柳文祥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完善卫生人才引进和管理制度的建议》，不满意的原因是代表建议用人单位自主确定引进人才和招聘。但此建议不符合省人事厅、省编办《关于印发〈四川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工作试行办法〉的通知》第七条“各级政府人事行政部门是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工作的主管机关”等相关规定；同时，代表提出的系统内人才流动权限下放到主管部门的建议不符合《广元市朝天区人事机构编制管理暂行办法》第26条“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为全区人事管理系统人员调配流动的综合管理部门，并且要严格按照先上编委会审

定，区长审签，然后组织人事部门办理的程序办理相关人员流动调配手续”的规定，虽经区人社局与代表本人多次沟通、协调，仍无法达到代表意愿。

（一）农业农村方面，共提出建议 24 件。主要涉及新村建设、产业发展、基础设施、扶贫开发以及农业项目投资等方面。如马兴金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新农村建设力度的建议》，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一是科学系统编制了《朝天区新农村建设 2010～2020 年实施规划》，到 2020 年，全区将建成覆盖 25 个乡镇 214 个行政村的五条新农村走廊，实现全域新村建设目标。二是全力加快新农村建设，打造出了不同地域特色的新农村示范片，建成了曾家山、广陕高速朝天段、沙曾平和大羊路新农村示范片，取得了一定成效。同时，积极争取和统筹项目资金，加大了项目向偏远乡村倾斜力度，特别是加大了扶贫开发整村推进、以工代赈易地扶贫搬迁、村组公路硬化、安全人饮等项目在偏远乡村的实施力度，偏远乡村的吃水、行路、居住等条件都有了较大的改善，促进了边远乡村快速发展。三是按照“全域、全程、全面小康”的要求，全区新农村建设已逐步向边远山区推进，如 2012 年建设的沙曾平新农村示范片、今年建设的“转马文”新农村示范片均涉及多个边远贫困村。今后，区政府将坚持“全域规划、分类指导、突出重点、整体推进”的总体原则，持续深入推进新村建设，到 2020 年，实现全域覆盖、全面小康目标。

（二）交通建设方面，共提出建议 26 件。随着我区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道路交通建设成为各级代表关注的热点。如杨文居代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大农村公路建设投入的建议》，区委、区政府近年来持续加大干线公路升级改造和农村公路通达通畅深度。目前，我区已实现 100% 的乡镇、75% 的村、36% 的组通水泥路，超过了省“十二五”末的规划目标，今年计划完成通畅公路 70 公里。再如，向新林代表提出的《关于对麻柳至临溪断头公路进行硬化的建议》、雷春君代表提出的《关于将马家乡险峰村便民桥纳入建设项目的建议》、廖平、张杨勋代表提出的《关于将安乐

河打杵沟大桥纳入 2013 年交通项目建设的建议》等，区政府已将这些工程纳入了今年交通建设项目。

（三）城镇建设方面，共提出建议 8 件。随着城镇化进程快速推进，城镇规划建设和管理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如何本文等代表提出的《关于把西北乡纳入朝天区西翼发展门户打造的建议》，根据《朝天区区域新农村建设总体规划》安排，拟定明年启动“大巴口-羊木-西北”新村示范片建设，并按照新农村示范片建设“五新一好”和生态小康新农村建设“四新一建”标准成片建设。

（四）教育卫生方面，共提出建议 13 件。近年来，由于农村经济的快速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水平的提高，农村医疗问题、儿童学前教育问题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如张秀琼代表《关于重视农村学前教育的建议》，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一是已于 2012 年制定了《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实施意见》和《朝天区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2011~2012 年，全区累计新建幼儿园 5 所，改扩建乡镇中心小学附属幼儿园 18 所，累计投入 1800 余万元。二是今年新建的朝天城区大豪博爱幼儿园、中子镇幼儿园、大滩镇幼儿园、沙河镇幼儿园已竣工并开始招生。三是在省市编办还未核定我区幼儿教师编制的情况下，已专门落实编制进行幼儿教师招聘，今年计划招聘幼儿专业教师 14 人。目前，全区专业幼儿教师队伍达 100 人以上，2012 年全区学前三年入园率达 70.5%，学前一年入园率达 91%。四是对全区从事学前幼儿教育的教师进行了《3~6 岁儿童教育和发展指南》培训，同时，按照国家、省、市相关要求配备了保教设施、教具玩具、幼儿读物等，逐步实现幼儿园教育技术装备标准化。在医疗卫生方面，陈安周代表《关于改善村级卫生室阵地建设、强化专业技术人员培训的建议》、马安银代表《关于加大卫生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力度的建议》，区政府积极采纳，一是积极向上申报 2013 年中央投资村卫生室建设项目。二是强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培训力度，制定了《广元市朝天区 2013 年中央补助农村卫生人员培训项目实施方案》，目前，已举办培训班 5 期，培

训乡镇卫生院院长 125 人次、专业技术人员 354 人次。

（五）文化旅游方面，共提出建议 10 件。重点涉及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文化产业发展及文化遗产保护与开发。如胡永蓉代表《关于加大麻柳刺绣传承保护和开发力度的建议》、向新林代表《关于向国家和省申报麻柳刺绣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的建议》，区委、区政府从经费、人员和政策上都给予了充分的保障和支持。一是制定了以麻柳刺绣为代表的民俗文化产业专项规划，明确以“麻柳刺绣”为代表的民俗文化作为朝天四大文化名片之一，将麻柳刺绣的保护开发作为全区五大文化产业之一。二是坚持把麻柳刺绣民俗文化融入曾家山旅游景区深度开发和曾家山生态养生基地打造，拟打造麻柳风情小镇，同时加大对麻柳刺绣产品的开发，引进大汤进出口公司深度开发麻柳刺绣，建设麻柳刺绣科技博览园，规模化生产麻柳刺绣产品。三是重视人才培育，加强刺绣人才培训，修建麻柳刺绣传习所，确保“后继有人”。目前已完成胡永蓉为四川省民间艺术大师和张菊花为省级传承人的申报工作。审定编印了麻柳刺绣乡土教材，在麻柳、鱼洞、曾家、临溪、小安等乡镇学校试点教学。今年 6 月，麻柳刺绣作为广元代表参加第四届成都国际非遗节展出，知名度得到进一步提升。四是加大投入力度，全区累计投入 97 万元，在宣传、培训、编印教材画册等方面狠下功夫，切实做好麻柳刺绣保护工作。

（六）财政金融方面，共提出建议 14 件。主要涉及村（社区）干部工资待遇、历史遗留债务、经费预算、各类保险征缴等。如向星平代表《关于提高村干部务工补贴和增加工作经费的建议》、张自斌代表《关于提高村干部待遇的建议》，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保障村（社区）组干部待遇。2013 年，我区进一步提高了村（社区）干部基本报酬补助标准，村委会干部报酬按人月均村党支部书记 900 元、村主任 820 元、村文书 720 元；组干部按人月均报酬标准为 350 元；社区干部报酬按人月均党组织书记 2400 元、社区居委会主任 2200 元、社区专职干部 2000 元。村办公经费按每村年均 10000 元预算，社区公用经费按每社区年均

10000 元预算，从 2009 年开始逐年都有大幅度提高。再如刘正云代表提出的《关于完善农村小额人身保险政策的建议》，代表提建议的目的是取消乡镇政府代收各类保险行为，但因市政府将农村小额人身保险覆盖率目标任务下达到各县区政府，所以我区将目标分解下达到各乡镇，由乡镇政府代收。

二、重点建议及区政府分管领导牵头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

（一）重点建议办理情况。今年，区政府收到的 115 件人大代表建议案中，区人大常委会确定重点建议 10 件。为进一步提高重点建议办理质量，加快办理进度，区政府督查室邀请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区人大人事代表工委、部分人大代表，组织承办单位分别于 8 月 6~8 日在区城乡规划建设局和住房保障局、区林业和园林局采取“集中督办、座谈面商”方式，对 10 件重点建议进行了专项督办，承办单位与代表面对面沟通、协调和征求办理意见，有效地提高了代表对建议办理工作的满意度。截至目前，10 件重点建议案中已经解决和基本解决的有 7 件；正在解决和已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有 3 件。如：张开翅代表提出的《关于减轻大中坝灰尘和噪音污染对正常办公造成影响的建议》，一是精心组织，加快推进世行二批次项目建设，目前已基本完成 1、2、3、5、7 号道路建设，其余四路一桥一厂正在加快建设；二是启用原康康医疗厂房和鑫地源售楼部后空地作为两个临时停车场；三是加大建筑施工工地管理和运输车辆管理，并不定时进行洒水降尘，同时禁止所有车辆在城区鸣喇叭，有效减少扬尘和噪音污染。廖平代表提出的《关于把食用菌产业纳入政府扶持补助的建议》，区政府对食用菌发展大户优先安排原料林审批采伐指标，并对新建钢架大棚 100 平方米以上农户按 2000 元/户进行补助。潘发刚代表提出的《关于鼓励发展家庭“三场”政策的建议》，我区部分乡镇积极进行了探索，如李家乡初步培育出了“陶园农场”，得到了省农业厅和市委领导的充分肯定。区委、区政府及时总结推广“陶园农场经验”，组织有关部门深入调研，形成专门的经验材料；同时，安排各乡镇赴李

家乡陶园农场实地考察学习，并结合本地实际抓好家庭农场培育工作。向新林代表提出的《关于协调利州区对黑石坡森林公园至麻柳洪督关公路进行硬化的建议》，区政府高度重视，多次调研，伏区长亲自与利州区相关领导衔接协调，利州区交通部门现已将黑石坡森林公园至洪督关路段纳入2013年交通建设项目，待计划下达后即组织实施。向阳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村镇建设规划和审批管理的建议》，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一是编制了区域新村建设总体规划和曾家山“产村一体”新村综合体成片发展区域规划，将逐年完成各乡镇场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的编制；二是我区区乡两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已获批准实施，划定了允许建设区、有条件建设区和禁止建设区，确定了乡镇场镇的规模边界和扩展边界；三是加强了全区农房规划建设管理，今年出台了《广元市朝天区农房建设管理办法》，明确了乡镇、部门的工作职责，规范了农房建设行为。赵清玲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城市三轮车的规范管理，提升城市形象的建议》，区政府高度重视，一是总量控制，报废一辆才能注册登记一辆，并逐年减少；二是规范停放，在城区转盘路、检察院宿舍对面修建了两处停放点，设立了标志和停车位；三是严格监管，对超载、超限进行处罚。张满德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快启动108线瓷窑铺至大巴口段改造（城市绿道）工程建设的建议》，目前，绿化工程已完工，道路改造工程已完成建设方案和施工图设计，施工队伍已确定，计划9月上旬动工。张浩广代表提出的《关于规划和建设“大曾家山”旅游的建议》，区政府高度重视，将曾家山列为我区三个优先旅游开发区之一，编制了《广元市朝天区曾家山旅游景区总体规划》，并不断完善景区基础设施及配套服务设施建设。张劲松代表提出的《关于推进农村公路“建管养运安”一体化的建议》，区政府已在2012年出台了《广元市朝天区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和考核办法》，明确了农村公路养护管理职责，在25个乡镇设立了“交管办”，加强了农村交通安全管理。但由于受乡镇人员、经费紧缺等因素影响，“交管办”未能最大化发挥作用。目前，正在

研究具体解决方案。

（二）区政府分管领导牵头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今年，区政府领导更加重视办理工作，每位分管领导亲自牵头办理一件人大代表建议，共 8 件。已经解决和基本解决的有 5 件，占 62.5%；正在解决和已列入计划逐步解决的 3 件，占 37.5%。如：常务副区长徐骁牵头办理的《关于切实解决失地无业农民社会保障与再就业问题的建议》，一是确立了以区就业训练中心和朝天区七一职中为定点职业培训机构，落实了年度培训任务，明确了重点培训对象；二是整合了创业培训、品牌培训、在岗培训和农村技能培训等资源，积极向上争取就业专项资金，落实职业培训补贴政策，学员基本实现免费培训；三是按照《四川省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把部分失地农民纳入了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做到了应保尽保，同时对被依法征收土地的失地农民，只要足额缴纳了个人社会保险费，均及时办理了养老、医疗和失业保险；四是通过加大区内企业用工需求调查和邀请区外企业参加招聘月活动，为失地农民搭建就业平台，落实公益性岗位和社保补贴政策，鼓励机关事业单位开发公益性岗位和辖区企业吸纳失地农民，确保失地农民失地不失业。罗聪副区长牵头办理的《关于加大巩固培育限额以上商贸企业力度的建议》，一是为 45 户限上商贸企业（个体户）配备电脑并开通网络；二是对限上商贸企业网络直报人员每月给予 100 元资金补助；三是对销售额达到一定规模的限上商贸企业分层次进行适当奖励，该方案正在审定中。张开翊部长牵头办理的《关于扶贫项目向边远乡倾斜的建议》，代表关注的柏杨乡已纳入了 2013 年易地扶贫搬迁项目实施乡镇，待上级部门批准下达后实施，同时柏杨乡捍东村纳入了全区 38 个被国务院批准的《扶贫开发整村推进“十二五”规划》项目村之一。何开莉副区长牵头办理的《关于加强乡镇卫生院工作人员职业道德教育的建议》，一是结合行业特点抓医务人员政治思想教育；二是结合政风行风评议、“三好一满意”、“优质护理”活动强化职业道德教育；三是结合作风建设和效能建设，推行“节假日门诊，双休日门诊”，为病人提供“无

间断医疗服务”，树立了良好的医德医风。杜林副区长牵头办理的《关于尽快完善中子镇场镇控详规的建议》，目前，已完成工业园区控详规，正在加紧编制商贸物流园区和七盘关石材城控详规，预计年底将多个规划汇总成中子镇场镇的控详规。李绍兵副区长牵头办理的《关于加强对工业园区企业入驻前资质审查和资信评估的建议》，今年，区政府组织相关部门制定并出台了《朝天工业园区企业入园管理办法（试行）》，对入园项目引进、建设及管理作了明确要求，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企业入园后建设资金不足、财政贡献率低、带动力不强、资信不够高、建设进度慢等问题。吴健副区长牵头办理的《关于沙河场镇改道的建议》，已完成场镇改道设计，正在进行改道前期准备工作。李兆南副区长牵头办理的《关于加大对城乡环境治理投入力度的建议》，一是大力实施“一建三改”（建沼气、改厕、改水、改圈），今年已经新建沼气池 2418 口，无害化厕所改造 680 户；二是累计建垃圾分类屋 628 座，覆盖全区 25 个乡镇 214 个行政村；三是拆除、清理违章设置的户外广告和店招店牌 145 个，共清理铁路沿线卫生死角 55 处垃圾 27 吨。

三、具体措施和做法

（一）领导高度重视。区政府主要领导对办理工作高度重视，召开区政府常务会议，专题研究代表建议办理工作，并要求每位副区长牵头办理、落实一件建议案。区政府办公室在收到建议案后，及时制定办理方案，对建议进行认真分类梳理，明确责任人和承办单位。4月27日，区政府召开了人大代表建议交办会议，对2013年办理工作任务进行现场交办，明确了承办单位和办理要求。在办理过程中，常务副区长徐骁多次督导办理工作进展情况，听取情况汇报，协调解决办理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区政府其他分管领导也非常关心支持办理工作，除自己亲自牵头办理建议案外，同时督促分管部门加快建议办理工作，提高办理质量。各承办单位均成立了建议办理工作领导小组，实行单位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抽调责任心强、政策水平高的同志从事办理工作。对每份答复

函，坚持领导班子集体研究，一把手签发，确保复函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

（二）严格办理程序。一是规范承办。在认真总结以往办理经验的基础上，严格规定办理时限和程序，从交办、督办、答复到监督检查等各个环节做到有章可循，使办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使今年的建议办理质量有了明显提高。二是认真答复。各承办单位坚持把办理工作与改进工作作风，推动工作紧密结合起来，采取走出去，请进来，当面征求代表意见等多种形式，深入调研，认真解决。区政府办、住建、经信、林业等单位把区人大代表请到单位或亲自到人大代表工作单位，当面征求代表意见和建议，人大代表对这种办理方式非常满意。对于符合条件，目前能够解决的问题，做到不推不拖，限定时间迅速解决；暂时解决不了的，则实事求是地向代表解释清楚，取得代表的理解，做到了件件有结果，事事有回音。三是严格复查。承办单位在答复后，主动进行复查，对问题尚未落实的抓紧落实；发现原答复欠妥的主动再办再复；由于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原答复意见难以兑现的，主动向代表说明情况，争取支持和理解。

（三）突出办理效果。一是加强联系。各承办单位办理前加强与区政府督查室的联系，明确办理要求，同时加强与代表的联系，明确建议的意图和具体情况。二是密切配合。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对办理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和具体指导。区政府各部门之间密切配合，从而使今年建议办理质量有明显提高。三是反馈落实。各承办单位主动收集代表对答复的反馈意见进行完善，确保办理质量。区政府督查室对反馈意见中，凡代表对答复不满意的，责成有关承办单位重新办理；对问题尚未落实的，督促有关单位抓紧落实；发现原办理答复欠妥的，要求承办单位再办、再复，确保代表提出的建议落到实处。四是注重实效。各承办部门真诚接受代表对本单位工作的监督和批评，把办理工作作为纠正行业不正之风和促进部门工作提升的重要手段，做到了办理一件、答复一件、落实一件、整改一件，坚决不走过场，既促进了本部门本单位的工作，也赢得了社会赞

誉。

（四）加强督促检查。一是建立反馈制度，及时向承办单位转达代表对办理工作的意见。二是组织部分人大代表及新闻部门对代表反映的热难点问题集中实行面对面的督办，接受人民群众和新闻媒体等舆论监督。三是跟踪督办，对于已经答复解决而实际未落实的代表建议，跟踪督办，直到办理结果落到实处。

四、下一步工作打算

今年，我区人大代表的建议在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和区人大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的监督、关心和支持下，各承办单位较好地完成了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任务，回复率达到了100%，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与人大代表的期望和区人大常委会的要求相比还有一定差距：一是少数建议因受政府财力等客观条件的限制，一时无法办理，需要积极创造条件逐步落实；二是一些承办单位存在重答复、轻落实的现象，对答复的承诺跟踪落实不够；三是个别承办单位对建议办理工作重视不够，承办人员工作经验不足，有应付思想；四是少数答复过于简单、笼统，语言生硬，缺乏说服力。针对建议办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我们将认真总结经验，完善办理手段，健全办理机制，努力提高办理工作质量和效率。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切实加强领导，落实办理工作责任制，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狠抓建议答复后的落实工作。二是严格按照法定程序、法定时限，依法办理，努力提高办理工作质量。三是突出工作重点，创新工作方法，转变工作作风，进一步提高办理工作实效。四是加强办理工作人员培训，提高经办人员整体素质，使建议办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化。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法院

关于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2013年8月28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区人民法院副院长 张登奉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就区人民法院办理区六届人大三次会议代表建议的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区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期间，代表们共向我院提出建议1件，即李和平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大对经济、治安案件审判和执行力度的建议》，内容为：一、加大老百姓的法律法规的宣传。二、完善司法便民、司法进村等体制机制。三、进一步建立人大代表列席部分案件的审理制度。四、进一步缩短立案时间，加大执行力度。上述《建议》我院已办结回复，从反馈的情况来看，李和平代表对我院的回复表示满意。

一、高度重视，强化措施，确保建议办理落到实处

在收到代表建议后，我院高度重视，及时召开了院务会议，听取了办公室关于与人大代表联络和办理建议工作的情况汇报，会上特别要求办理部门高度重视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分管副院长亲自抓，承办部门各司其责、积极配合的办理原则，指定专人认真做好代表建议的办理工作。对代表建议内容涉及的承办部门在办理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及时组织召开党组会、院长办公会、院务会研究解决，相关院领导多次过问建议办理情况，督促落实，并指导办理工作开展。

二、创新举措，积极协调，通过建议办理解决问题

根据代表建议，我院强化了各项工作措施，抓基础，抓落实，确保了办理效果。

（一）加强法院工作宣传力度，及时公开法院信息。我们加大了法院

工作宣传力度，充分利用报纸、杂志、电视等宣传媒体和法院内网、外网，拓宽了司法公开的内容，丰富了审务公开的形式，主动接受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逐步实现“由职责公开向工作公开、由执法结果公开向执法过程公开、由内部公开向外部公开”的转变。今年截至7月份，我院在各级新闻媒体上发表文章120多篇，全方位地向社会公开我区审判动态；积极主动参与法制赶场活动，将各类常用的法律知识印制成宣传单发放给老百姓，今年我院已参与法制赶场5次，发放宣传资料5000余份，现场接受老百姓法律咨询200余人次；在立案庭放置了22种宣传资料，免费赠阅，凡是来我院办事的群众均可免费带走阅读，在一定范围内起到了普法宣传作用；继续与朝天电视台联合办好《现在开庭》栏目，通过每月一典型案例的播放定期进行法制宣传。

（二）完善便民措施，加大巡回审理力度。根据代表建议，今年我院进一步完善了立案大厅的建设，根据老百姓诉求处理的实际需要，设置了四个办事窗口，八项服务功能，诉讼当事人除了参加开庭和约见法官外，其余事务均能在立案大厅一次性办完；为了方便诉讼当事人办事，我院还将缴费、退费业务从财务室改设在立案大厅；为更好地提供便民司法服务，方便各乡镇老百姓立案，目前我院正在研究并准备施行辖区简单案件由当地基层法庭直接立案，此项工作正在与上级法院衔接中，有望在年底施行。同时，我院加大了巡回审理案件的力度，要求基层法庭和机关审判庭审理案件能巡回审理的尽量深入到当事人所在的村庄院落、田边地头现场开庭，并建立了巡回审理案件目标考核制度，规定基层法庭巡回审理不得低于60%，机关审判庭巡回审理不得低于50%，让老百姓能更直观的接受法制宣传教育。日前，我院羊木法庭巡回开庭审理的赡养案件经省传媒学院全程跟踪报道，反响良好。

（三）拓宽沟通联络渠道，继续推行代表旁听制度。我院历来高度重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旁听案件审理活动，今年，我院举行了“司法公开

日”活动，先后3次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旁听案件审理，最有影响的是今年6月份公开审理的曾家镇蒋某某寻衅滋事案件，我院不仅邀请到曾家镇25名村组干部、群众和10名学生代表参与旁听，还专门邀请了5名人大代表，5名政协委员参与案件审理的旁听。今后我院将进一步扩大对代表、委员的邀请范围，真正将法院的审判工作置于人大、政协的监督之下。

（四）进一步缩短立案时间，加大执行力度。去年我院已将当事人立案的时间从法律规定的7日内部缩短为3日，在实际操作中只要材料齐全当日就能立案。但在开展“大调解”的工作要求下，我院正积极推行诉前调解制度，大多数案件在立案前均要进行调解，调解不成，再行立案。这样看似延长了立案时间，但诉前调解其实质也是将案件纳入到了法院的处理程序，一旦案件调解成功将大大缩短审理时间，即使调解不成，也摸清了案情，有利于案件的进一步处理，从效果上看，总的来讲是节约了案件审理时间。“执行难”是全国法院面临的困惑，为了化解这一难题，今年我院推行了五项措施：一是加强了执行队伍建设，增设了一名执行庭庭长，增加了一名执行员，使执行队伍从去年的4人增加到了6人；二是加大了强制手段的实施力度，不仅停留在口头做工作，对那些拒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裁定的被执行人，软磨硬抗的被执行人以及逃避执行的被执行人适时采取司法拘留措施，今年截止目前为止，已经决定拘留被执行人12人，实施拘留7人，一案移送公安机关对拒不执行进行犯罪侦查，目前已逮捕一人，形成了一定的执行威慑力，有效推动执行工作的开展；三是严格收费。我们严格按照《人民法院诉讼收费管理办法》、《〈人民法院诉讼收费办法〉补充规定》、《人民法院诉讼费用管理办法》所确定的范围、项目和标准收取执行费，严禁协商收取执行费。四是做好释明工作。为了增加案件执行的透明度，使案件当事人及时了解执行案件的执行情况，我们要求执行人员及时向当事人通报案件执行情况，对由于死亡、失踪、无财

产可供执行等原因造成的难以执行的案件，要及时向债权人（申请人）说明原因，保障当事人的知情权，一旦发现被申请执行人有财产可供执行则立即恢复执行。五是加大司法救助力度，今年共实施司法救助7人次，救助金额近6万元，使那些因被执行人无执行能力而得不到执行的申请人得到一定的司法救助，减少了其对立情绪，化解了部分社会矛盾纠纷。

三、总结经验，改进工作，确保代表建议办理优质高效

通过对人大代表建议的规范化办理和各项措施的落实，我院在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工作方面有了新的探索。但是，我们也认识到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离区人大常委会和广大代表的要求还有一定的距离，为此我院将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加大干警的培训力度，认真学习《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等法律规定，进一步强化全体干警自觉接受代表监督意识；二是进一步完善办理人大代表建议的各项制度，切实增强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的长效机制完善；三是加强与代表见面联系沟通，虚心听取代表意见，及时搜集代表对建议办理答复的反馈意见；四是加强内部各部门之间在办理人大代表建议过程中的协调配合，理顺工作机制，严格依制度办理，逐步实现办理工作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提高办理质量和效率。同时，我们也诚挚地希望各位代表进一步关注、监督和支持法院工作，更好地行使法律赋予的监督职权，积极反映人民群众的呼声、要求和愿望。我院将在今后的工作中，积极拓宽工作思路，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竭力维护司法公正，为人大代表建议的办理营造一个良好的空间，将人大代表的建议办理得更实、更好，以此推进区法院工作更加规范、更有成效。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
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情况的报告

2013年8月28日在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上

主任、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区人大常委会2013年工作要点和主任会议安排，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在王祝远副主任的率领下，于8月1日至15日，深入曾家、平溪、中子、青林、马家等乡镇和部分区级部门，通过听取汇报、现场查看等方式，对区人民政府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情况开展了执法检查，现就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取得的主要成绩

近年来，区人民政府高度重视档案工作，加强领导，积极宣传，加大投入，强化管理，档案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一是高度重视，加强了领导。将档案局调整为区政府的直属事业单位，实行了参公管理，增加了班子职数，并把档案工作纳入了全区目标管理，理顺了管理体制，为工作开展创造了有利条件。二是加大了基础设施投入。区人民政府抓住灾后重建机遇，投资495万元建成总建筑面积达2614平方米的区档案馆，结束了朝天无档案馆的历史。三是积极开展了《档案法》的宣传。把《档案法》的宣传纳入了普法内容，通过多种形式，开展了法律宣传。开展了档案法的执法检查，规范建档单位的档案管理。四是有效推进业务开展。区档案主管部门加强了对各乡镇、各部门档案工作的指导和培训，推动基层工作的开展，一些乡镇和部门领导高度重视，争创档案达标先进单位，如沙河镇、区民政局等单位，注重设施投入，档案管理规范。加强了馆库资源建设，目前区档案馆馆藏档案97个全宗、5万卷15万件。切实推进档案馆“五位一体”功能建设，积极创建国家级档案馆。加强了馆库利用体系建设，着力开发档案信息资源，服务社会大众，近几年来档案信息资源查阅

利用 5 万余卷件，服务 2 万多人，在服务民众、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 重视程度有待提高

一是认识不到位。一些地方和部门对《档案法》的认识模糊，对档案工作在自身的业务工作和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没有足够的认识，没有纳入工作议事日程。在思想观念上认为这项工作无关大局，无关紧要，主要表现在：管理上没有领导过问，无人管无人抓无人理；业务上，几年来未开展档案工作，甚至 2008 年以来近五年的档案未整理，单位无档案。二是宣传有差距。《档案法》颁布于 1987 年 9 月，修订于 1996 年 7 月，四川省《档案法<实施办法>》于 2006 年进一步予以了修订。为贯彻落实好《档案法》及四川省《档案法<实施办法>》，四川省监察厅于 1997 年 7 月发布了《四川省监察厅《关于违反档案法律法规行政处分暂行规定》》。2013 年 2 月，国家监察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档案局发布了《档案管理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这一系列的法律法规的宣传还不到位，表现为：一些乡镇和部门领导知之甚少，特别是对档案管理的违法违纪行为更不知晓，个别地方的领导干部没有档案的法纪观念，视档案为资料，任之弃之，不予整理，有的甚至丢失。

(二) 规范管理有待加强

一是管理的统一性有待完善。许多地方和部门的档案卷宗是规范的，但各站所、股室的业务档案长期以来未纳入单位统一管理或实行统一目录管理，管理分散，不统一，缺乏相应监管。二是民生档案管理需强化。近年来，随着市场经济发展，社会矛盾凸显期的加剧，涉及婚姻、山林、土地、区域地界纠纷逐年增多，民生档案管理，特别是土地二轮承包确权、农户宅基地确权、林地确权等民生领域的档案管理尤显重要，亟需规范和强化。三是项目档案管理亟待加强。“5.12”地震重建以来，全区重建项

目共 638 个大项目，1306 个子项目，项目档案管理亟待加强。一方面是审结归档慢。全区就城建档案方面审结归档才近 100 项，占全部城建重建档案 330 余件的 1/3，审结进度影响着项目档案的有效管理。另一方面，一些主业单位项目档案意识淡薄。区国土资源局所涉及管理的土地整理项目，地质灾害治理项目 300 余个，涉及资金 2 亿多，截至目前，仅明月峡地质灾害治理工程 1 个项目完成了建档。

（三）投入力度还需加大

近年来，区人民政府抓住灾后重建机遇，加大了对档案建设投入的力度，改变了档案管理原始落后的面貌。但目前仍有些较突出的问题。一是信息化管理滞后，创国标尚有差距。按照区委、区政府关于印发《广元市朝天区档案馆创建国家三级标准实施方案》要求，在目前创建中，区档案馆信息化建设严重滞后，仅数字化档案的扫描，共需完成扫描档案 600 万页，共需资金投入达 300 余万元。目前这项工作的开展刚起步。二是全区城建档案管理亟需重视。区规划建设局目前管理着全区城建档案 4000 余卷，对城建档案管理，领导重视，在办公条件极度紧张的情况下，挤出一间办公室设立专门城建档案室。但管理条件的严重落后和现行城建档案要求以行业为主的管理体制，已严重影响着城建档案的安全。目前城建档案缺乏场地，新档无处存放，一些该归档的资料无法归集，还置于它处，这种局面亟需改变。三是档案管理工作缺乏相应专项经费保障。随着档案管理工作规范化、信息化要求的提高。各乡镇、部门对档案的归集整理和日常管理每年都需一定投入，但目前没有专项经费保障。

（四）档案执法尚需合力

一是档案执法失之于软。对一些单位违反档案法规的行为没有给予相应的处理。二是档案执法缺乏合力。在目前客观条件下，仅凭档案行政部门加强对档案违规违法行为进行执法处理难度较大，尚需监察、人社等部门合力开展执法检查，特别是对个别严重违反档案法规的行为按照党纪法

规实行严格问责处理。但目前这项工作的合力尚缺乏。

（五）队伍建设还需加强

区档案局现有人员 13 人，9 女 4 男。一是年龄老化，平均年龄 46 岁，人员青黄不接。二是专业技术人员缺乏。目前档案管理信息化要求高，但档案局没有专业的信息化管理人员，专业人才缺乏。三是基层档案管理人员流动较大。在乡镇、部门的专兼职档案人员中变化频繁，无稳定的队伍。

三、工作建议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一是要提高思想认识，充分认识档案工作的重要作用。档案是记载历史，传承文明，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事业。全区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档案工作的重大历史作用和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的重大实现作用。二是要加强档案工作领导。要把档案工作纳入工作议事日程，与经济社会发展同安排，同部署，加强领导，明确责任，严格制度，加强管理，确保工作落到实处。三是要加强宣传。要加强《档案法》及其《实施办法》、《档案管理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的宣传，切实将之纳入六五普法的法制宣传教育内容，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加强对《档案法》的宣传普及，增强全区各级各部门领导干部的档案法制意识。

（二）规范运作，强化管理

要规范运作，确保管理的统一性。加强对各建档单位的督查，强化单位档案管理的统一，严格执行档案管理制度。要加强民生档案的管理。高度重视民生档案工作，特别是婚姻、林权、土地二轮延包、低保、就业、保险等档案的规范管理工作，确保其完整性，充分发挥其在服务和保障民生，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中的重大作用。要加强项目档案的管理工作。对已审结的工程项目，要尽快归档，确保项目档案资料的完整性。

（三）不断增加投入，提高档案管理水平

一是要加强对区档案馆信息化建设的投入。按照创建国家三级档案馆的标准，加强档案管理的信息化建设，根据区财力实际和创建要求，就目前急需的利用频率较高的民生档案和行政档案进行数字化，落实相应资金，推进信息化建设，确保创国标成功。二是要重视全区城建档案管理工作，尽快解决城建档案的存放场地问题，确保档案安全。要落实档案工作专项经费，不断提高全区档案管理的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

（四）加大档案执法力度，形成执法合力

要加强档案执法力度，坚持依法办事，从严治档，切实规范档案管理。要认真执行国家监察部、人社部和国家档案局《档案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处分规定》，强化部门协作，加强监督检查，严格查处档案管理违法违纪行为。

（五）加强档案队伍建设，不断提高工作水平

一是要加强思想作风建设。档案工作者要牢固树立“为党管档，为国守史”的使命感，甘于清贫，乐于奉献。二是要加强能力建设。要不断学习和创新现代档案管理的方式，努力学习，不断进取，切实提高信息化条件下档案管理的能力和水平。三是要加强人员培训和交流。要不断加强全区档案人员的培训，提高工作能力。要重视区档案管理人员交流，充实档案信息管理人员，提高档案管理水平，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广元市朝天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
组成人员出席会议名单**

主 任 梁 黎(女)

副 主 任 王长华 张浩广 王祝远 田新华

委 员 (按姓名笔画为序)

 于天文 马天贞(女) 王盖明 仇 雷

 李治成 杨 梅(女) 杨奉明 何荣生

 陆春华(女) 易铭君 周仁福 赵志文

 赵思明 姚昌建 秦卫星 黄照鹏

广元市朝天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2013年第5号)

主办单位: 广元市朝天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发行时间: 2013年9月

(共印108份)